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福人家居科技（东台）有限公司高档饰
面板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福人家居科技（东台）有限公
司

编制日期：2024 年 12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福人家居科技（东台）有限公司高档饰面板项目		
项目代码	2405-320981-89-01-776719		
建设单位联系人	魏伦	联系方式	15267153696
建设地点	江苏省盐城市东台市头灶镇振兴路 16 号		
地理坐标	（ <u>120</u> 度 <u>31</u> 分 <u>2.414</u> 秒， <u>32</u> 度 <u>53</u> 分 <u>31.013</u>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2029 其他人造板制造 D4430 热力生产和供应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十七、木材加工和木、竹、藤、棕、草制造业 20、人造板制造 202 四十一、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91、热力生产和供应工程（包括建设单位自建自用的供热工程）
建设性质	☒ 新建（迁建） ☐ 改建 ☐ 扩建 ☐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 首次申报项目 ☐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东台市行政审批局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东行审投资备[2024]xxx 号
总投资（万元）	5300	环保投资（万元）	41.5
环保投资占比（%）	0.78	施工工期	3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 否 ☐ 是：_____	用地（用海）面积（m ² ）	9818.35

专项评价 设置情况	表1-1 专项评价设置分析			
	专项评价类别	设置原则	本项目情况	专项设置情况
	大气	排放废气含有毒有害污染物、二噁英、苯并[a]芘、氰化物、氯气且厂界外500米范围内有环境空气保护目标的建设项目	本项目排放的废气含有毒有害污染物甲醛且厂界外500米范围内有环境空气保护目标，因此需设置大气专项	设置
	地表水	新增工业废水直排建设项目（槽罐车外送污水处理厂的除外）；新增废水直排的污水集中处理厂	本项目废水间接排放	无
	环境风险	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危险物质存储量超过临界量的建设项目	本项目风险物质不超过临界量	无
	生态	取水口下游500米范围内有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场、索饵场、越冬场和洄游通道的新增河道取水的污染类建设项目	本项目用水依托市政自来水管网，不采用河道水	无
	海洋	直接向海排放污染物的海洋工程项目	本项目不属于海洋工程建设项目	无
规划情况	东台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名称：《东台市高新技术示范园区开发建设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 审查机关：盐城市生态环境局 审查文件名称及文号：《关于东台市高新技术示范园区开发建设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盐环审〔2020〕81001号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	一、规划相符性 根据《东台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市域			

合性分析	国土空间规划分区图，本项目所在地属于城镇集中建设区（见附图5），符合总体规划要求，另该项目租用原八达林新材料东台公司工业用地及厂房，未新增用地及厂房。 二、规划环评相符性 1、规划环评概况及规划范围 根据《东台市高新技术示范园区开发建设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东台市高新技术示范园区规划范围为：东至东强路、中心河，南至头灶河、东蹲公路，西至朝阳路，北至川东港，用地面积为7.93平方公里。 2020年1月20日，东台市高新技术示范园区获盐城市生态环境局《关于东台市高新技术示范园区开发建设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盐环审〔2020〕81001）。 本项目位于东台市高新技术示范园区，项目所在地属于工业用地，符合园区用地规划（见附图6）。 2、功能定位 根据《东台市高新技术示范园区开发建设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东台市高新技术示范园区功能定位为：纺织织造印染、服装产业等全产业链、机电产业（机械加工、电线电缆、电子信息及新型电子元器件）为主导产业，适度发展新材料（非化工定位的新材料产业）、轻工、新能源、物流等产业。推动园区转型升级创新发展。 本项目为其他人造板制造、热力生产和供应项目，不属于禁止与限制入园项目，并经东台市行政审批局备案（见附件2），因此该项目符合东台市高新技术示范园区的总体规划要求。 3、基础设施规划
-------------	--

	给水：规划高新区水源主要引自东台市区，给水管网接头灶镇镇区加压水厂，水源取自泰东河。 排水：采用雨污分流制。规划保留现状东台亚同水处理公司，主要处理园区的生活污水和工业污水。 雨水：规划区雨水采取分片收集，区内路上敷设DN600~DN800的雨水管，规划区内雨水均由各自排水方向往雨水管排放。雨水管收集雨水后，就近排放至自然水体中。在各地块预留雨水接口。 供气：规划3-5年内，园区将实现天然气气化率100%。气源由区域燃气管网引入。 供热：规划保留位于园区大道中段西侧江苏申江能源有限公司，满足园区供热需求。 规划沿园区大道、芦花港路、东强路、镇北路、创业路、临港路敷设供热主干管，供给园区。本项目所在地暂未敷设供热管道。 固废：区内固废处置优先依托区内企业盐城常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盐城常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资源化综合处置利用危险废物39000吨，其中包括表面处理废物（HW17）16000吨/年、无机氟化物废物（HW32）5000吨/年、废酸（HW34）15000吨/年、含镍废物（HW46）1000吨/年、废催化剂（HW50）2000吨/年，再生产品碱式碳酸镍490.9吨/年。原则接纳东台市境内产生的危险废物。已取得盐城市生态环境局颁发的危废经营许可证（编号JSYC098100D018-1），本项目不产生盐城常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内固废。 本项目位于东台市高新技术示范园区内，为其他人造
--	--

板制造、热力生产和供应项目，不属于禁止与限制入园项目。用水由区域给水管网供给，生活污水和食堂废水经预处理达接管标准后，接管至东台亚同水处理有限公司集中处理。厂区雨水经收集后，经雨水排放口排放至市政雨水管网。项目用电由区域供电网供给。因此，园区基础设施可满足本项目建设需求。

三、项目与《关于东台市高新技术示范园区开发建设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盐环审〔2020〕81001号）相符性分析

表1-2 建设项目与园区审查意见相符性分析表

序号	内容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1	《规划》应坚持绿色发展、协调发展理念，进一步优化空间布局。落实“三线一单”最新成果要求，进一步强化园区空间管控，避免产业发展对生态环境保护、人居环境安全等造成不良影响。优化园区内各片区工业、居住等布局，加快推进解决居住与工业布局混杂的问题，落实《报告书》提出的工业区与居住区之间的布局管控要求，从源头防范布局性环境风险。	本项目符合“三线一单”最新成果要求，对生态环境保护、人居环境安全等无不良影响。企业卫生防护距离内无居民。	相符
2	严守环境质量底线，严格生态环境准入要求，推动产业绿色转型升级。落实《报告书》要求，制定区域污染物排放总量管控要求，严格执行《报告书》及评估意见提出的规划期园区污染物总量控制建议，采取有效措施减少主要污染物的排放总量，确保实现区域环境质量持续改善。落实《报告书》要求，限期淘汰、整改不符合区域发展定位和环境保护要求的企业。严格按省市要求推进园区内化工企业整治。落实《报告书》提出的生态环境准入要求，大力推进园区产业结	项目符合园区准入要求，严格执行总量控制要求。企业不属于需要淘汰和整改的企业。	相符

		构优化升级,全面提高产业技术水平和园区绿色循环水平。引进项目的生产工艺、设备、能耗、污染物排放、资源利用等均需达到同行业国际先进水平。		
	3	完善环境监测监控体系,提升环境风险应急能力。建立环境要素的监控体系,每年开展园区大气、水、土壤、声等环境质量的跟踪监测与管理,明确责任主体和实施时限等,重点关注周边河流(如川东港、芦花港等)的水质变化情况,根据监测结果并结合环境影响、区域污染物削减措施实施的进度和效果,适时优化调整规划实施。加强园区环境风险防范应急体系建设,完善园区应急预案,加强演练。	项目建成后将定期进行环境例行监测。	相符
	4	完善环境基础设施建设。规划范围内污水进入东台清源污水处理厂及东台亚同水处理公司集中处理,园区需进一步完善区域污水排放管网系统,加快推进清源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及两个污水处理厂中水回用工程。规划范围内实行集中供热,申江能源需改造为清洁能源锅炉。园区应进一步完善供热规划及管网建设工程,并且随着供热管网延伸,逐步淘汰管网覆盖范围内所有自建锅炉。规划范围内固废处置优先依托区内企业盐城常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其余危废委托其他有资质单位处置,可增加配套固废处置单位。园区应进一步督促完善区内企业的危废收集、暂存设施。明确关停化工企业搬迁场地的生态修复与管控要求。	本项目生活污水和食堂废水经厂内预处理达标后接管至东台亚同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产生的危废委托有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置,按要求建设危废仓库。	相符
	5	在《规划》实施过程中,适时(原则上不超过5年)开展环境影响跟踪评价。新一轮规划编制时应重新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	本项目不涉及。	相符
	6	拟入区建设项目应结合规划环评提出的指导意见做好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落实规划环评要求,加强与规划环评的联动,重点开展工程分析、污	本项目按要求做好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落实规划环评要求,建成后按	相符

	染物允许排放量测算和环境保护措施可行性论证等内容,强化环境监测和环境保护相关措施的落实。规划环评中环境协调性分析、环境现状、污染源调查等资料可供建设项目环评共享,建设项目相应环境影响评价内容可结合实际情况予以简化。	要求进行环境例行监测。	
	综上,本项目符合《关于东台市高新技术示范园区开发建设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盐环审〔2020〕81001号)的要求。		
其他符合性分析	1、产业政策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主要进行人造饰面板的生产,对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及其修改清单(国统字[2019]66号),属于C2029 其他人造板制造和D4430 热力生产和供应。 本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中的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本项目不在《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2年版)》禁止准入类和限制准入类中。本项目不在《江苏省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和禁止目录》(2018年本)调整限制、淘汰和禁止目录之列。本项目不列入《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年本)》《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年本)》《江苏省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3年本)》《江苏省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3年本)》中的限制、禁止用地项目。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和地方的产业政策。 2、与“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 (1) 生态保护红线 对照《省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的通知》(苏政发〔2020〕1号)、《省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苏政发〔2018〕74号)、		

	《江苏省2023年度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动态更新成果》和《东台市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调整方案》（2021年8月），距离本项目最近的生态空间管控单元（优先保护单元）为位于本项目西南侧的通榆河（东台市）清水通道维护区，距离本项目约16km。 本项目符合《省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的通知》（苏政发〔2020〕1号）、《省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苏政发〔2018〕74号）和《东台市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调整方案》的要求。 （2）环境质量底线 根据《东台市2023年度环境质量公报》及西溪植物园、东台市实验中学南校区大气自动监测站点监测数据，评价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PM₁₀、PM_{2.5}年平均浓度全部达标；二氧化硫、氮氧化物、PM₁₀、一氧化碳95百分位数日平均浓度达标，PM_{2.5} 95百分位数日平均浓度及臭氧90百分位最大8小时平均值超标，超标倍数分别为0.04倍、0.02倍。因此判定项目所在区域属于不达标区。根据南京万全检测技术有限公司2022年2月22日~2022年2月28日、2024年7月2日~2024年7月8日对项目所在地大气环境现状监测（见附件16），项目周围非甲烷总烃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标准，甲醛符合《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附录D标准，NO_x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清单中二级标准。 根据《东台市2023年度环境质量公报》，2023年，全市地表水环境质量持续良好。国、省考断面达到Ⅲ类水质比例均为100%；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全年均达到或好
--	--

于Ⅲ类水质标准。全市7条主要河流均达到Ⅲ类水质标准，水质状况良好，与上年相比，水质状况无显著变化。

2023年声环境质量总体处于好的水平。东台市道路交通噪声环境质量为好，区域声环境质量主要处于较好的状态，市区区域环境噪声评价等级为较好，功能区噪声全年达标率为100%。根据南京万全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项目所在地声环境现状监测结果（见附件16），企业北侧敏感目标声环境质量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

本项目废气、废水、噪声在采取有效的污染防治措施后，可实现达标排放，固废能得到合理处置，不会突破项目所在地的环境质量底线。因此项目的建设符合环境质量底线标准。

（3）资源利用上线

根据《关于加强资源环境生态红线管控的指导意见》（发改环资[2016]1162号），建设项目与资源利用上线的相符性分析见表1-3。

表 1-3 建设项目与资源利用上线的相符性分析表

序号	内容	与资源利用上线的相符性	是否符合
1	能耗消耗	不增加煤炭使用；不属于压缩产能、过剩产能，“两高”行业；本项目用电量为84万千瓦时每年，所在地可以满足用电需求。	是
2	水资源消耗	本项目所在地不属于严重缺水地区；区域供水管网可以满足建设项目用水；建设项目不涉及地下水开采。本项目用水量为2700t/a。	是
3	土地资源	本项目所在地不属于用地供需矛盾特别突出地区；项目所在地用地类型为工业用地，不占用其他类型土地资源。	是

由表1-3所示，本项目未超出资源利用上线，符合《关于加强资源环境生态红线管控的指导意见》（发改环资

[2016]1162号) 文件要求。

(4) 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a、与江苏省2023年度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动态更新成果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东台市高新技术示范园区，对照江苏省2023年度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动态更新成果，属于淮河流域、沿海地区的重点管控单元。

表 1-4 与江苏省 2023 年度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动态更新成果相符性分析表

管控类别	重点管控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淮河流域			
空间布局约束	1.禁止在淮河流域新建化学制浆造纸企业，禁止在淮河流域新建制革、化工、印染、电镀、酿造等污染严重的小型企业。 2.落实《江苏省通榆河水污染防治条例》，在通榆河一级保护区、二级保护区，禁止新建、改建、扩建制浆、造纸、化工、制革、酿造、染料、印染、电镀、炼油、铅酸蓄电池和排放水污染物的黑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项目、有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项目、金属制品项目等污染环境的项目。 3.在通榆河一级保护区，禁止新建、扩建直接或者间接向水体排放污染物的项目，禁止建设工业固体废物集中贮存、利用、处置设施或者场所以及城市生活垃圾填埋场，禁止新建规模化畜禽养殖场。	本项目不在淮河流域禁止新建项目之列，不在通榆河一级、二级保护区内。	相符
污染物排放管控	按照《淮河流域水污染防治暂行条例》实施排污总量控制制度。	项目严格执行排污总量控制制度。	相符
环境风险防控	禁止运输剧毒化学品以及国家规定禁止通过内河运输的其他危险化学品的船舶进入通榆河及主要供水河道。	不涉及剧毒化学品及国家规定禁止通过内河运	相符

			输的其他危险化学品。	
资源利用效率要求	限制缺水地区发展耗水型产业，调整缺水地区的产业结构，严格控制高耗水、高耗能和重污染的建设项目。		本项目不属于高耗水、高耗能和重污染项目。	相符
沿海地区				
空间布局约束	1. 禁止在沿海陆域内新建不具备有效治理措施的化学制浆造纸、化工、印染、制革、电镀、酿造、炼油、岸边冲滩拆船以及其他严重污染海洋环境的工业生产项目。2. 沿海地区严格控制新建医药、农药和染料中间体项目。		本项目不属于上述工业生产项目，不属于医药、农药和染料中间体项目	相符
污染物排放管控	按照《江苏省海洋环境保护条例》实施重点海域排污总量控制制度		本项目将根据要求实施重点海域排污总量控制制度	相符
环境风险防控	1. 禁止向海洋倾倒汞及汞化合物、强放射性物质等国家规定的一类废弃物。2. 加强对赤潮、浒苔绿潮、溢油、危险化学品泄漏及海洋核辐射等海上突发性海洋灾害事故的应急监视，防治突发性海洋环境灾害。3. 沿海地区应加强危险货物运输风险、船舶污染事故风险应急管控。		本项目不向海洋倾倒废物	相符
资源利用效率要求	至2025年，大陆自然岸线保有率不低于36.1%。		本项目不涉及	相符
东台市高新技术示范园区				
空间布局约束	(1) 执行规划和规划环评及其审查意见相关要求。 (2) 优化产业布局和结构，实施分区差别化的产业准入要求。 (3) 合理规划居住区与园区，在居住区和园区、企业之间设置防护绿地、生态绿地等隔离带。		1、根据前文分析，本项目符合东台市高新技术示范园区规划和规划环评及其审查意见中的相关要求； 2、本项目不属于淘汰、限制类项目。	相符

			3、本项目与周边居住区之间设置了绿化带隔离。	
	污染物排放管控	(1) 严格实施污染物总量控制制度，根据区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采取有效措施减少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确保区域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2) 园区污染物排放总量不得突破环评报告及批复的总量。	本项目危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零”排放。废水在东台亚同水处理有限公司内平衡。废气总量向东台生态环境局申请，在东台市内平衡，严格执行污染物总量控制制度。	相符
	环境风险防控	(1) 加快现有企业优化升级改造，提高清洁生产水平；强化现有化工企业存续期间的环境管理及风险防范措施。园区管委会应尽快建立有效的环境监测体系。 (2) 园区边界设置宽度不小于200米的生态防护隔离带；污水处理厂等大型市政设施周围须设置10-20米宽的绿化防护林带。	1、企业制定环境监测计划，开展日常环境监测。企业落实各项风险防范措施，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备案，完备应急物资，定期进行应急演练。 2、项目建成后以生产车间为边界设置50m卫生防护距离。	相符
	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1) 引进项目的生产工艺、设备、能耗、污染物排放、资源利用等均须达到同行业先进水平。 (2) 按照国家和省能耗及水耗限额标准执行。 (3) 强化企业清洁生产改造，推进节水型企业、节水型园区建设，提高资	本项目能耗及水耗可满足国家和省限额标准，争做节水型企业，提高资源能源利用效	相符

		源能源利用效率。	率。
b、与东台市高新技术示范园区鼓励、限制、禁止类清单相符性分析			
表1-5 与鼓励、限制、禁止类清单相符性分析			
项目类型	清单内容		本项目情况
鼓励类	纺织印染	1、高档面料织造； 2、采用数字化智能化印染技术装备、染整清洁生产[酶处理、高效短流程前处理、针织物连续平幅前处理、低温前处理及染色、低盐或无盐染色、低尿素印花、小浴比气流或气液染色、数码喷墨印花、泡沫整理等]、功能性整理技术、新型染色加工技术、复合面料加工技术，生产高档纺织面料。智能化筒子纱染色技术装备开发与应用。 3、采用非织造、机织、针织、编织等工艺及多种工艺复合、长效整理等新技术，生产功能性产业用纺织品； 4、纺织行业生物脱胶、无聚乙烯醇（PVA）浆料上浆、少水无水节能印染加工； 5、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服装生产技术和装备开发、应用；	本项目不属于鼓励类项目
	机械加工	1、高档数控机床及配套数控系统：五轴以上联动数控机床、智能机床及配套数控系统； 2、大气污染治理装备；污水防治技术设备； 3、先进精密机械以及管件、零部件； 4、各类型专业、通用设备及部件制造； 5、各类机械新产品、科技的研究、开发和设计。	
	电子信息	1、计算机零部件制造； 2、电子器件制造； 3、电子元件及电子专用材料制造； 4、电子和电工机械专用设备制造。	
	新材料	1、玻璃深加工工艺装备技术开发与应用； 2、新型墙体和屋面材料、绝热隔音材料、建筑防水和密封等材料的开发与生产； 3、信息、新能源、国防、航天航空等领域用高品质人工晶体材料、制品和器件生产装备技术开发，高纯石英原料、石英玻璃材料及其制品制造技术开发与生产，航天航空等领域所需的特种玻璃制造技术开发与生产； 4、高新技术领域需求的高纯、超细、改性等精	

			细加工的高岭土、石墨、硅藻土等非金属矿深加工材料生产及其技术装备开发与制造。	
		新能源	1、光伏新能源的上下游企业； 2、新型高效能量转换、输变电成套设备等新能源装备制造；	
		仓储物流	1、第三方物流服务设施建设； 2、物流营运中心及公共信息服务平台建设；	
	禁止类	纺织印染	1、使用时间达到30年的棉纺、毛纺、麻纺设备、机织设备； 2、未经改造的74型染整设备； 3、蒸汽加热敞开无密闭的印染平洗槽； 4、使用年限超过15年的国产和使用年限超过20年的进口印染前处理设备、拉幅和定形设备、圆网和平网印花机、连续染色机； 5、使用直流电机驱动的印染生产线； 6、绞纱染色工艺、亚氯酸钠漂白设备；	本项目不属于禁止类项目
		机械	1、涉及纯电镀工艺的 2、涉及重点重金属（铅、汞、镉、铬、砷）污染物排放的	
		新材料	1、有机硅，氟化工，环氧树脂，精细化工，石油化工及其他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 2、半导体材料 3、玻璃制造 4、石棉制品制造 5、稀土氯化物电解制备金属工艺项目 6、湿法生产电解用氟化稀土生产项目 7、稀土金属冶炼项目 8、油墨生产总装置（利用高新技术、无污染的除外）	
		新能源	1、污染严重的太阳能光伏产业上游企业（单晶、多晶硅棒生产） 2、铅蓄电池极板生产项目	
		仓储物流	1、不得设置危化品仓储，禁止储运易燃、易爆、剧毒等危险品。	
		其他	1、禁止引入燃煤发电、钢铁、水泥、原油加工、制浆造纸、平板玻璃、稀土金属冶炼、多晶硅冶炼、化工、染料、农药、印染、酿造、电镀等和以煤炭为主要原料的高耗能、重污染项目	

		2、水质经预处理不能满足污水处理厂接管要求的项目 3、工艺废气中难处理的、恶臭、有毒有害物质无法达标排放的项目 4、蒸汽用量大且又不能实行集中供热、需自建燃煤锅炉的项目 5、严禁引进“三致”、恶臭以及环保技术难以治理的高毒性、高危险性、高污染性的建设项目 6、限制废气排放量大、含盐污水排放量大的企业入区 7、禁止新建、扩建燃烧原（散）煤、重油、渣油、石油焦等高污染燃料或者直接燃用各种可燃废物的设施和装置 8、禁止建设排放含汞、砷、镉、铬、铅等重金属污染物以及持久性有机污染物的项目 9、禁止引进国家、江苏省、盐城市明确规定不得审批的项目 10、绿化防护不能满足环境和生态保护要求的项目 11、不能满足环评测算出的环境保护距离，或环评事故风险防范和应急措施难以落实到位的项目							
综上，本项目不属于东台市高新技术示范园区鼓励、限制、禁止类清单中的项目，为允许类项目。 c、与《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2022年版）》、《<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2022年版）>江苏省实施细则》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符合《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2022年版）》《<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2022年版）>江苏省实施细则》的要求。 3、与《中共盐城市委 盐城市人民政府关于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2022年3月5日）的实施意见相符性分析 表 1-6 与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相符性对照表 <table><tr><td>序号</td><td>主要内容</td><td>本项目相符性</td></tr><tr><td></td><td></td><td></td></tr></table>				序号	主要内容	本项目相符性			
序号	主要内容	本项目相符性							

	1	着力打好臭氧污染防治攻坚战。以化工、涂装、医药、包装印刷、油品储运销等行业领域为重点，实施原辅材料 and 产品源头替代工程。开展涉气产业集群排查及分类治理，推进企业升级改造和区域环境综合整治。推进挥发性有机物与氮氧化物协同减排，加强细颗粒物和臭氧协同控制。到 2025 年，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总量比 2020 年分别下降 10% 和 8% 以上，臭氧浓度增长趋势得到有效遏制。	本项目使用低 VOCs 含量的原料，从源头减少了 VOCs 的排放，三聚氰胺胶纸满足《人造板饰面专用纸》(GB/T 28995-2012) 中 A 级要求。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有机废气经过二级活性炭装置吸附处理，进一步减少了 VOCs 的排放。							
	2	强化环境风险预警防控和应急管理。完成县级及以上政府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修编，健全跨区域、跨部门突发生态环境事件联防联控机制。开展涉危险废物涉重金属企业、园区等重点领域环境风险调查评估，完成重点河流突发水污染事件“一河一策一图”全覆盖，常态化推进环境风险企业突发生态环境事件风险隐患排查。完善环境应急指挥体系，建成区域环境应急基地和应急物资储备库，定期开展应急演练。	本项目将开展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和环境风险调查评估，并进行环境事件风险隐患排查工作。定期开展应急演练。							
	本项目符合《中共盐城市委 盐城市人民政府关于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2022年3月5日）中相关要求。 4、与《江苏省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控制指南》（苏环办[2014]128号）、《江苏省挥发性有机物污染防治管理办法》（江苏省人民政府令第119号）相符性分析 表 1-7 与《江苏省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控制指南》和《江苏省挥发性有机物污染防治管理办法》的相符性对照表 <table> <tr> <th>序号</th><th>相关文件名称</th><th>主要内容</th><th>本项目相符性</th></tr> <tr> <td>1</td><td>《江苏省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控制指</td><td>1、所有产生有机废气污染的企业，应优先采用环保型原辅料、生产工艺和装备，对相应生产单元或设施进行密闭，从源头控制 VOCs 的产生，减少废气污染物排放。</td><td>本项目使用低 VOCs 含量的原料，从源头减少了 VOCs 的排放，</td></tr> </table>			序号	相关文件名称	主要内容	本项目相符性	1	《江苏省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控制指	1、所有产生有机废气污染的企业，应优先采用环保型原辅料、生产工艺和装备，对相应生产单元或设施进行密闭，从源头控制 VOCs 的产生，减少废气污染物排放。
序号	相关文件名称	主要内容	本项目相符性							
1	《江苏省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控制指	1、所有产生有机废气污染的企业，应优先采用环保型原辅料、生产工艺和装备，对相应生产单元或设施进行密闭，从源头控制 VOCs 的产生，减少废气污染物排放。	本项目使用低 VOCs 含量的原料，从源头减少了 VOCs 的排放，							

		南》（苏环办[2014]128号）	2、鼓励对排放的 VOCs 进行回收利用，并优先在生产系统内回用，其中其他行业的 VOCs 总收集、净化处理率原则上均不低于 75%。	三聚氰胺胶纸满足《人造板饰面专用纸》（GB/T 28995-2012）中 A 级要求。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有机废气经过二级活性炭装置吸附处理，有机废气的收集效率达 90%、去除效率可达 95%。
	2	《江苏省挥发性有机物污染防治管理办法》（江苏省人民政府令第 119 号）	第十三条：新建、改建、扩建排放挥发性有机物的建设项目，应当依法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新增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总量指标的不足部分，可以依照有关规定通过排污权交易取得。 建设项目的环评文件未经审查或者审查后未予批准的，建设单位不得开工建设。 第十五条：排放挥发性有机物的生产经营者应当履行防治挥发性有机物污染的义务，根据国家和省相关标准以及防治技术指南，采用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控制技术，规范操作规程，组织生产经营管理，确保挥发性有机物的排放符合相应的排放标准。 第二十一条：产生挥发性有机物废气的生产经营活动应当在密闭空间或者密闭设备中进行。生产场所、生产设备应当按照环境保护和安全生产等要求设计、安装和有效运行挥发性有机物回收或者净化设施；固体废物、废水、废气处理系统产生的废气应当收集和处理；含有挥发性有机物的物料应当密闭储存、运输、装卸，禁止敞口和露天放置。	1、本项目依法进行环境影响评价。 2、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有机废气经过二级活性炭装置吸附处理。 4、本项目原辅料密闭存放于原料储存仓库，未敞口和露天放置。

		无法在密闭空间进行的生产经营活动应当采取有效措施，减少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量。	
本项目符合《江苏省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控制指南》（苏环办[2014]128号）与《江苏省挥发性有机物污染防治管理办法》（江苏省人民政府令第119号）中相关要求。 5、与《关于印发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方案的通知》（环大气[2019]53号）相符性分析 表 1-8 与《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方案》相符性分析			
序号	主要内容		本项目相符性
1	全面加强无组织排放控制。重点对含 VOCs 物料（包括含 VOCs 原辅材料、含 VOCs 产品、含 VOCs 废料以及有机聚合物材料等）储存、转移和输送、设备与管线组件泄漏、敞开液面逸散以及工艺过程等五类排放源实施管控，通过采取设备与场所密闭、工艺改进、废气有效收集等措施，削减 VOCs 无组织排放。 加强设备与场所密闭管理。含 VOCs 物料应储存于密闭容器、包装袋，高效密封储罐，封闭式储库、料仓等。含 VOCs 物料转移和输送，应采用密闭管道或密闭容器、罐车等。高 VOCs 含量废水（废水液面上方 100 毫米处 VOCs 检测浓度超过 200ppm，其中，重点区域超过 100ppm，以碳计）的集输、储存和处理过程，应加盖密闭。含 VOCs 物料生产和使用过程，应采取有效收集措施或在密闭空间中操作。 推进使用先进生产工艺。通过采用全密闭、连续化、自动化等生产技术，以及高效工艺与设备等，减少工艺过程无组织排放。 提高废气收集率。遵循“应收尽收、分质收集”的原则，科学设计废气收集系统，将无组织排放转变为有组织排放进行控制。 提高废气收集率。遵循“应收尽收、分质收集”的原则，科学设计废气收集系统，将无组织排放转变为有组织排放进行控制。采用全密闭集气罩或密闭空间的，除行业有特殊要求外，应保持微负压状态，并根据相关规范合理设置		本项目原辅料储存于密闭包装袋中，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采用二级活性炭吸附工艺处理，车间密闭，有效削减 VOCs 无组织排放。

		通风量。采用局部集气罩的，距集气罩开口面最远处的 VOCs 无组织排放位置，控制风速应不低于 0.3 米/秒，有行业要求的按相关规定执行。	
	2	推进建设适宜高效的治污设施。企业新建治污设施或对现有治污设施实施改造，应依据排放废气的浓度、组分、风量，温度、湿度、压力，以及生产工况等，合理选择治理技术。鼓励企业采用多种技术的组合工艺，提高 VOCs 治理效率。低浓度、大风量废气，宜采用沸石转轮吸附、活性炭吸附、减风增浓等浓缩技术，提高 VOCs 浓度后净化处理；高浓度废气，优先进行溶剂回收，难以回收的，宜采用高温焚烧、催化燃烧等技术。油气（溶剂）回收宜采用冷凝+吸附、吸附+吸收、膜分离+吸附等技术。低温等离子、光催化、光氧化技术主要适用于恶臭异味等治理；生物法主要适用于低浓度 VOCs 废气治理和恶臭异味治理。非水溶性的 VOCs 废气禁止采用水或水溶液喷淋吸收处理。采用一次性活性炭吸附技术的，应定期更换活性炭，废旧活性炭应再生或处理处置。 采用吸附处理工艺的，应满足《吸附法工业有机废气治理工程技术规范》要求。 采用活性炭吸附工艺的企业，应根据废气排放特征，按照相关工程技术规范设计净化工艺和设备，使废气在吸附装置中有足够的停留时间，选择符合相关产品质量标准的活性炭，并足额充填、及时更换。采用颗粒活性炭作为吸附剂时，其碘值不宜低于 800mg/g；采用蜂窝活性炭作为吸附剂时，其碘值不宜低于 650mg/g；采用活性炭纤维作为吸附剂时，其比表面积不低于 1100m²/g（BET 法）。一次性活性炭吸附工艺宜采用颗粒活性炭作为吸附剂。活性炭、活性炭纤维产品销售时应提供产品质量证明材料。	本项 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采用二级活性炭吸附工艺处理，定期更换活性炭，废活性炭由有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置满足《吸附法工业有机废气治理工程技术规范》要求。本项目使用耐火颗粒活性炭，碘值为 800mg/g，足额充填、及时更换。
		综合上述分析，本项目符合《关于印发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方案的通知》的相关要求。 6、与《关于加快解决当前挥发性有机物治理突出问题的通知》（环大气[2021]65号）、《江苏省深入打好重污	

染天气消除、臭氧污染防治和柴油货车污染防治攻坚战行动方案实施方案》（苏环办[2023]35号）相符性分析 表 1-9 与环大气[2021]65 号文、苏环办[2023]35 号文相符性分析		
文件	主要内容	本项目相符性
环大气 [2021]65 号	各地要以石油炼制、石油化工、合成树脂等石化行业，有机化工、煤化工、焦化（含兰炭）、制药、农药、涂料、油墨、胶粘剂等化工行业，涉及工业涂装的汽车、家具、零部件、钢结构、彩涂板等行业，包装印刷行业以及油品储运销为重点，并结合本地特色产业，组织企业针对挥发性有机液体储罐、装卸、敞开液面、泄漏检测与修复（LDAR）、废气收集、废气旁路、治理设施、加油站、非正常工况、产品 VOCs 含量等 10 个关键环节，认真对照大气污染防治法、排污许可证、相关排放标准和产品 VOCs 含量限值标准等开展排查整治。 加强对企业自行监测的监督管理，提高企业自行监测数据质量；联合有关部门对第三方检测机构实施“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抽查。	本项目建成后对照执行大气污染防治法、排污许可证、相关排放标准和产品 VOCs 含量限值标准。按要求进行自行监测，保证自行监测数据质量。
苏环办 [2023]35 号	强化挥发性有机物（VOCs）、氮氧化物等多污染物协同减排，以石化、化工、涂装、制药、包装印刷和油品储运销等为重点，加强 VOCs 源头、过程、末端全流程治理；持续推进钢铁、焦化、水泥行业超低排放改造，其他重点行业深度治理；开展低效治理设施全面提升改造工程。 加强监测能力建设，完善“天地空”一体化监测体系。加强污染源监测监控，大气环境重点排污单位依法安装自动监测设备，并联网稳定运行。对排污单位和社会化检测机构承担的自行监测和执法监测加大监督抽查力度，依法公开一批人为干预、篡改、伪造监测数据的机构和人员名单。	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采用二级活性炭吸附工艺处理，车间密闭，有效削减 VOCs 无组织排放。 项目建成后按要求进行自行监测，保证自行监测数据质量。
综合上述分析，本项目符合《关于加快解决当前挥发性		

	有机物治理突出问题的通知》（环大气[2021]65号）、《江苏省深入打好重污染天气消除、臭氧污染防治和柴油货车污染防治攻坚战行动实施方案》（苏环办[2023]35号）的相关要求。 7、与《江苏省节约能源条例》（江苏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相符性分析 根据《江苏省节约能源条例》文件第二十六条：“在集中供热范围内，除科研、生产特殊需要并经节能、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批准外，不得分散新建锅炉，现有的锅炉应当限期淘汰。”由于本项目所在地暂未敷设供热管道，未实现集中供热，因此企业需自行建设天然气锅炉。
--	---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1、工程概况 福人家居科技（东台）有限公司成立于2023年11月30日，项目租用原八达林新材料（东台）有限公司厂房9818.35m²（备案证中建筑面积为14000m²，报告中以实际为准），购置热压机、模温机、雕刻机、包装机等设备热压机、模温机、雕刻机、包装机等设备，外购刨花板、浸渍胶膜纸为原料，预计项目建成后年加工约512万平方米饰面板（约9.6万m³）。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682号令）等文件的有关规定，对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年版）》有关要求： 本项目类别属于“十七、木材加工和木、竹、藤、棕、草制造业 20 人造板制造202”中的“其他”类，“四十一、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91、热力生产和供应工程（包括建设单位自建自用的供热工程）”中的“/”，因此，本项目应编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为此，建设单位委托南京源恒环境研究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的的环境影响报告的编制工作，环评单位接受委托后，认真研究该项目的有关材料，并进行实地踏勘、调研，收集和核实了有关材料，编制了本环境影响报告表。 2、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福人家居科技（东台）有限公司高档饰面板项目 建设单位：福人家居科技（东台）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江苏省盐城市东台市头灶镇振兴路 16 号 项目性质：新建
------	---

投资总额：5300 万元，环保投资 41.5 万元，占总投资的 0.78%。

占地面积：占地面积 9818.35m²。

劳动定员：本项目劳动定员 100 名，全年工作 300 天，实行两班制生产（每班 10 小时），共 6000 小时，设有食堂，日提供 2 餐。

3、主体工程及产品方案

本项目主体工程及产品方案详见表2-2。

表 2-1 建设项目主体工程及产品方案

产品名称	所属生产线	产品规格	设计能力	年运行时数(h)
饰面板	人工生产线	1220*2745mm*3-25mm	92 万张(约 308 万 m ²)	6000
		1220*2440mm*3-25mm	1 万张 (约 3 万 m ²)	6000
	国产自动生产线	1220*2745mm*3-25mm	30 万张 (约 100.5 万 m ²)	6000
	进口自动生产线	1220*2745mm*3-25mm	30 万张 (约 100.5 万 m ²)	6000
	合计		512 万 m ² (约 9.6 万 m ³)	/



图2-1 典型产品示意图

4、公辅工程

表2-2 项目公用及辅助工程

类别	建设名称	设计能力	备注
主体	生产车间	3179.25m ² ，高 8.1m	租赁

工程				
辅助工程	办公室		159.4m ² , 1 层	租赁
	食堂		248.43m ² , 1 层	租赁
	空压机房		30m ² , 1 层, 1 台 37KW 空压机、1 台 55KW 空压机	租赁
	天然气房		55m ² , 1 层	租赁
贮运工程	原料储存仓库		3179.25m ²	租赁
	成品仓库		2940m ²	租赁
公用工程	给水		2700t/a	东台自来水厂
	排水		2160t/a	接管至东台亚同水处理有限公司
	供气		天然气 16.6 万 m ³ /a	依托园区天然气管网
	供电		84 万 kwh/a	当地电网
	供热		4 台有机热载体炉, 96KW/台	温模机自带
环保工程	废气处理	热压废气	二级活性炭吸附+15m 高排气筒 DA001, 风量为 27000m ³ /h	达标排放
		自动生产线清扫粉尘	设备配套袋式除尘器处理后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无组织排放
		天然气燃烧废气	低氮燃烧器+15m 高排气筒 DA002	达标排放
		食堂油烟	油烟净化器+食堂排烟道 DA003, 风量为 2500m ³ /h	达标排放
	废水处理	生活污水	化粪池处理能力 10t/d	依托租赁单位现有
		食堂废水	隔油池处理能力 5t/d	依托租赁单位现有
	噪声	隔声等防治措施	≥20dB(A)	厂界达标
	固废处置	一般固废仓库	30m ²	固废零排放, 生产车间内新建
		危废仓库	26m ²	固废零排放, 依托租赁单位现有

(1) 给水:

本项目地面不冲洗, 扫尘后仅用湿拖把拖地。

a、职工生活用水

职工生活用水根据《建筑给水排水设计标准》（GB50015-2019），车间工人的生活用水定额取50L/人·班计算，项目定员100人，年工作300天，年用水量为1500t。

b、食堂用水

本项目食堂每日为100名员工提供2餐，根据《建筑给水排水设计标准》（GB50015-2019），食堂用水量按20L/（人·次），全年按300天计，则食堂用水使用量为1200t/a。

（2）排水：

a、生活污水和食堂废水

根据《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中“生活污染源产污系数手册”中生活污水产污系数取0.8，则排放量为2160/a，食堂废水先经隔油池处理，再进入化粪池与生活污水一起处理，处理后达东台亚同水处理有限公司接管标准后接入东台亚同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尾水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后排入何垛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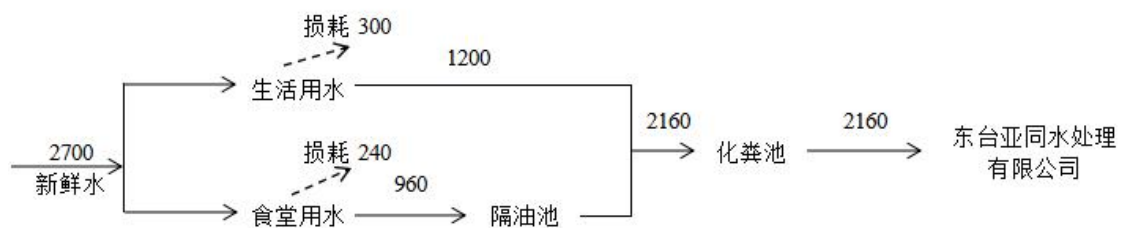


图2-2 本项目水平衡图（单位：t/a）

（3）供电

建设项目年用电量约84万度，由当地电网供给。

（4）运输

建设项目原材料进出均使用汽车运输。

5、原辅材料及理化性质

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消耗见表2-3，理化性质见表2-4。

表2-3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表

序号	名称	主要成分	年用量(t)	最大储存量(t)	存储位置	备注
1	刨花板	1220mm*2745mm*18mm	152 万张	15 万张	原料储存仓库	袋装
		1220mm*2440mm*18mm	1 万张	1 万张		
2	三聚氰胺浸渍纸*	1250mm*2780mm	304 万张	30 万张	原料储存仓库	袋装
		1250mm*2470mm	2 万张	2 万张		
3	导热油	加氢石油重烷烃馏分≥90%	/	4	温模机导热油箱	200L/桶，6-10 年更换一次
4	液压油	加氢石油重烷烃馏分≥90%	/	4	热压机压油箱	200L/桶，5-8 年更换一次
5	包装袋	/	2.5 万只	1000 只	原料储存仓库	外购
6	活性炭	/	6.24	1.56	活性炭箱	外购

*：三聚氰胺浸胶纸：全称是三聚氰胺浸胶胶膜纸，也称“蜜胺”纸，是一种素色原纸或印刷装饰纸经浸胶氨基树脂（三聚氰胺甲醛树脂）并干燥到一定程度、具有一定树脂含量和挥发物含量的胶纸，经热压可相互胶合或与人造板基材胶合。

表2-4 主要原辅材料理化特性及毒理毒性表

原辅料名称	理化特性	燃烧爆炸性	毒理性质
导热油	又称传热油，用于间接传递热量的一类热稳定性较好的专用油品。由于其具有加热均匀，调温控制准确，能在低蒸汽压下产生高温，传热效果好，节能，输送和操作方便等特点。项目使用的导热油为嘉实多(上海)有限公司所产的 HT 5 型导热油，该导热油为矿物油类导热油。	可燃	无资料

液压油	液压油就是利用液体压力能的液压系统使用的液压介质，在液压系统中起着能量传递、抗磨、系统润滑、防腐、防锈、冷却等作用。对于液压油来说，首先应满足液压装置在工作温度下与启动温度下对液体粘度的要求，由于润滑油的粘度变化直接与液压动作、传递效率和传递精度有关，还要求油的粘温性能和剪切安定性应满足不同用途所提出的各种需求。液压油的种类繁多，分类方法各异，长期以来，习惯以用途进行分类，也有根据油品类型、化学组分或可燃性分类的。项目使用的液压油为嘉实多(上海)有限公司所产的 HLP-AF46 型无灰抗磨液压油。	可燃	无资料
-----	--	----	-----

6、主要设备

表 2-5 本项目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数量（台）	使用工段
1	热压机	2000T-4*9 上置式双贴面自动热压机	1	热压
2		2400T-4*9 上置式单贴面热压机	4	
3		2800T-4*9 上置式单贴面热压机	1	
4		（进口全自动生产线）双面热压机	1	
5	温模机	超低氮 7.5KW20 万大卡	2	热压
6		超低氮 11KW30 万大卡	2	
7	有机热载体炉（温模机自带）	96KW	4	
8	空压机	37KW*1、55KW*1	2	供气（双面热压机）
9	冷干机	/	1	
10	储气罐	1m ³	2	
11	雕刻机	/	1	样品生产
12	叉车	电动：3.5T/5T	6	物料、产品转运、装卸

	13	天然气调压柜	RX300/0.4C	1	/
	14	包装机	/	1	包装
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	8、周边环境现状 本项目位于东台市高新技术示范园区内，北侧为保丰社区，西侧为园区大道，南侧为东台怡源制衣有限公司，东侧为东台凯雄纺织有限公司，距离厂界最近的环境敏感目标为位于企业北侧30m的保丰社区。项目地理位置图见附图1，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目标见附图9，周边环境概况见附图3。				
	一、运营期工艺流程 本项目共设7条生产线，分为2条全自动生产线和5条人工生产线。其中全自动生产线流程基本一致，人工生产线流程一致。全自动生产线可进行双贴面操作，人工生产线仅可进行单贴面操作，需将饰面板翻转进行二次操作。 1、全自动生产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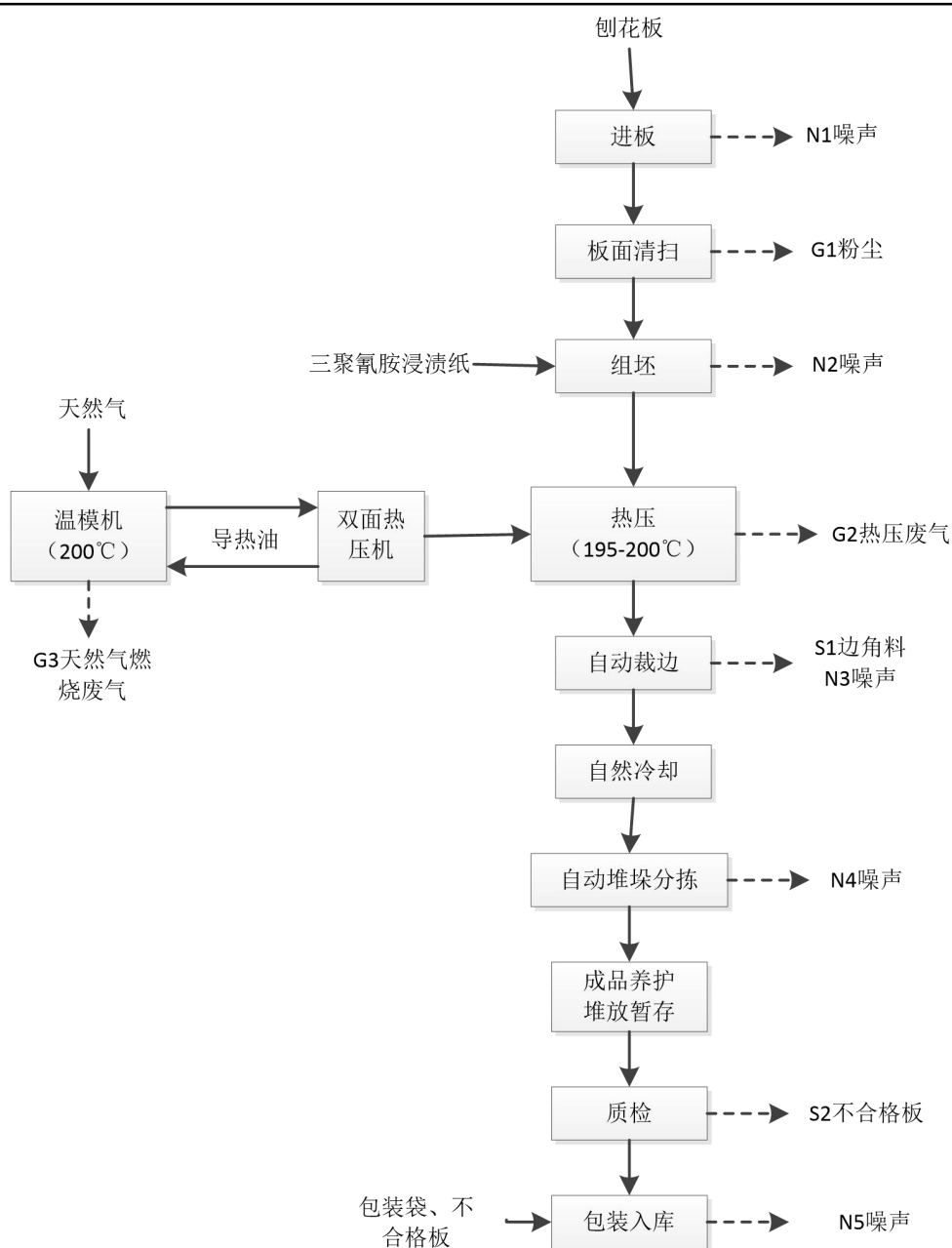


图2-2 全自动生产线工艺流程图

工艺流程说明：

（1）进板

使用叉车将刨花板素板使用放到自动生产线储存素板台，经升降台自动取板。此工序会产生噪声 N1。

（2）板面清扫

刨花板板面会存在少量木屑，自动生产线自带清灰收集装置，由

推板器把刨花板输送至清扫机位置，清扫机自动对板面清扫吹尘，后通过设备配套的袋式除尘装置处理后于生产车间内无组织排放。此工序会产生粉尘 G1。

(3) 组坯

国产自动生产线由操作工人从储纸架将底面三聚氰胺浸渍纸（以下简称浸渍纸）铺设到组坯工位上，然后素板从皮带输送机输送至纸上，再由工人铺上表面浸渍纸，然后一起放入热压机进板台面上；进口自动生产线设置有储纸台，底纸和面纸经设备自动和素板进行组坯，工人仅需往储纸台装纸。此工序主要产生噪声 N2。

(4) 热压

将刨花板、浸渍纸按照工艺要求通过双面热压机将整块板材进行热压，形成饰面板件，因浸胶纸均自带有胶体，因此压贴过程中无需刷胶即可在压力作用下黏合成整体。热压机热能来源于模压机自带的有机热载体（导热油）锅炉，导热油循环使用不外排，约 6-10 年更换一次。双面贴工序为热压机贴合面部上下加热处理；压贴时间为 20 秒~30 秒，压贴加热温度约为 195℃~200℃；素板侧边不需要压贴。此工序会产生热压废气 G2 和有机热载体（导热油）锅炉产生的天然气燃烧废气 G3。

(5) 自动裁边

自动生产线采用机械裁边，裁掉边缘多余的浸渍纸。此工序会产生边角料 S1、噪声 N3。

(6) 自然冷却

裁边完后的成品板经皮带运输机运输至晾板机，进行自然降温。

(7) 自动堆垛分拣

将冷却好的板材自动堆垛分检，加工好的饰面板进入成品养护区。此工序会产生噪声 N4。

(8) 成品养护、堆放暂存

加工好的饰面板暂存于成品养护区暂存一定时间，后转移至成品区暂存，等待包装。

(9) 质检

对在成品区堆存的饰面板随机抽取，进行外观检查，查看是否有鼓包等存在，经检验合格后进行包装待售。此工序会产生不合格板 S2，不合格板作为包装环节的产品外保护层使用。

(10) 包装入库

将加工好的饰面板在包装区进行包装后，转运至成品仓库存放。此工序会产生噪声 N5。

2、人工生产线：

人工生产线热压工序与自动生产线相同，主要是运输、板面清扫、组坯、裁边、堆垛过程为人工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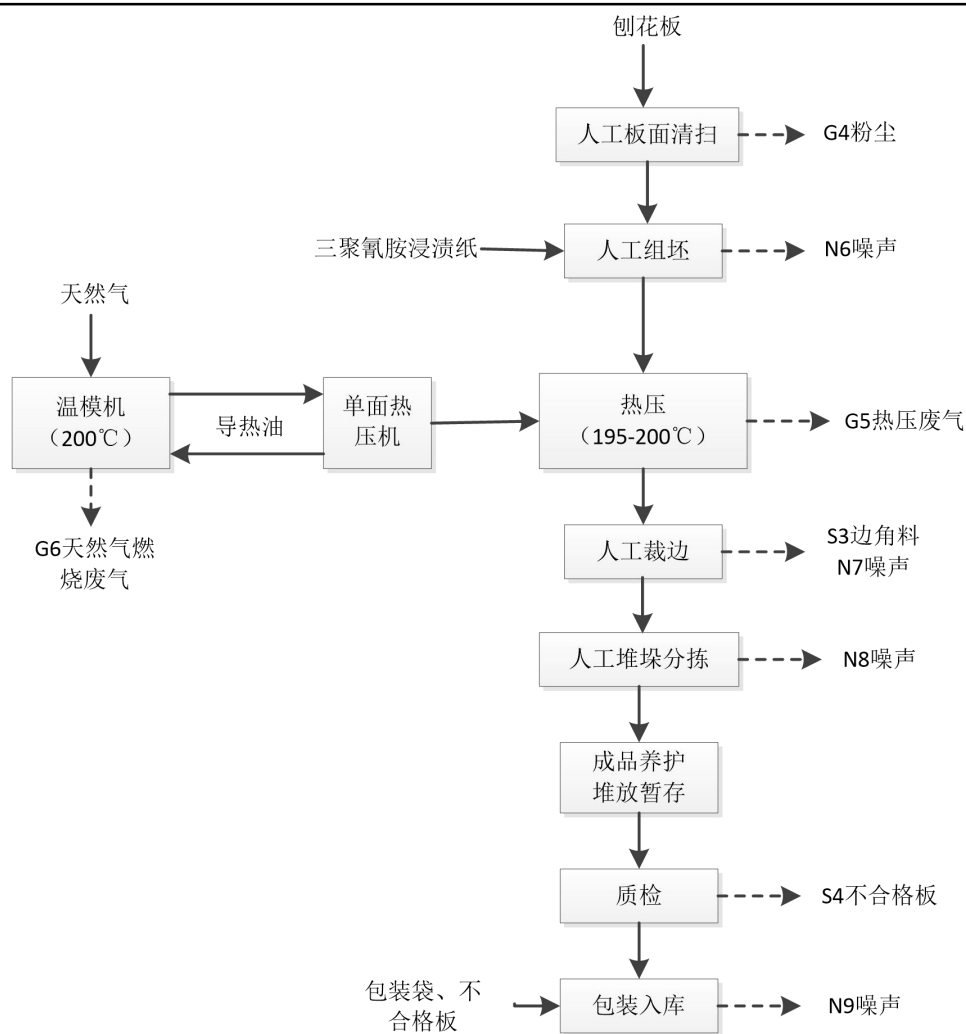


图 2-3 人工生产线工艺流程图

工艺流程说明：

（1）人工板面清扫

工人将刨花板放到生产线上，经工人使用灰尘掸子扫去板面木屑，以免影响成品效果，木屑颗粒直径较大，大部分木屑沉降于地面，工人定期清扫，少量逸散的扬尘在生产车间内无组织排放。此过程主要会产生少量粉尘 G4。

（2）人工组坯

经清扫后的素板放置于组坯台面上，再由操作工人从储纸架将浸

渍纸铺设到板面上，然后将组坯后的板材和浸渍纸一起放入热压机进板台面上。此过程主要会产生噪声 N6。

(3) 热压

将刨花板、浸渍纸按照工艺要求通过单贴面热压机将整块板材进行热压，每块板重复 2 次操作，形成双贴面饰面板件。本项目人工生产线仅单面加热处理，压贴时间为 20 秒~30 秒，压贴加热温度约为 195℃~200℃，素板侧边不需要压贴。此过程会产生热压废气 G5 和有机热载体（导热油）锅炉产生的天然气燃烧废气 G6。

(4) 人工裁边

利用人工裁剪边缘多余浸胶纸，并等待饰面板自然冷却。此过程会产生边角料 S3 和噪声 N7。

(5) 人工堆垛分拣

将冷却好的板材人工进行堆垛分检，加工好的饰面板进入成品养护区。此过程会产生噪声 N8。

(6) 成品养护、堆放暂存

加工好的饰面板暂存于成品养护区暂存一定时间，后转移至成品区暂存，等待包装。

(7) 质检

对在成品区堆存的饰面板随机抽取，进行外观检查，查看是否有鼓包等存在，经检验合格后进行包装待售。此工序会产生不合格板 S4，不合格板作为包装环节的产品外保护层使用。

(8) 包装入库

将加工好的饰面板在包装区进行包装后，转运至成品仓库存放。此工序会产生噪声 N9。

3、样品生产：

使用雕刻机将成品饰面板切割加工为样品，会产生粉尘 G7。样

品生产次数较少，每年不超过 20 次。

其他产污环节：

(1) 废气：食堂油烟G8；

(2) 废水：员工生活污水W1、食堂废水W2；

(3) 固废：设备自带的袋式除尘器收集的除尘灰和人工生产线周围地面清扫收集的木屑灰尘（以下统一称为除尘灰）S5、未沾染危险废物的废包装材料S6、设备自带的袋式除尘器定期更换下的废滤袋S7、废导热油S8、废液压油S9、废导热油包装桶S10、废液压油包装桶S11、废活性炭S12、员工生活垃圾S13。

三、产污环节

本项目产污环节主要有如下表所示：

表 2-6 主要污染物产生环节分析表

污染源	编号	产污工序	主要污染物	处理处置方式
废气	G1	板面清扫	颗粒物	袋式除尘装置处理后于生产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G4	人工板面清扫	颗粒物	生产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G2、G5	热压废气	非甲烷总烃、甲醛	二级活性炭吸附
	G3、G6	天然气燃烧	颗粒物、SO ₂ 、NO _x	低氮燃烧器
	G7	样品生产	颗粒物	生产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G8	食堂油烟	油烟废气	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食堂烟道排放
废水	W1	生活污水	COD、SS、氨氮、总氮、总磷	经化粪池处理后接管到东台亚同水处理有限公司
	W2	食堂废水	COD、SS、氨氮、总氮、总磷、动植物油	经隔油池和化粪池处理后接管到东台亚同水处理有限公司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噪声	N1、N2、N3、N4、N5、N6、N7、N8、N9	进板、组坯、裁边、堆垛分拣、包装入库	噪声	隔声、减振
	固废	S1、S3	裁边	边角料	委外处置
		S2、S4	质检	不合格板	作为包装外保护层
		S5	废气处理、地面清扫	除尘灰	环卫统一清运
		S6	包装、原辅料拆封	废包装材料	外售
		S7	废气处理	废滤袋	厂家更换回收
		S8	温模机导热油箱	废导热油	暂存于危废仓库，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S9	热压机液压油箱	废液压油	
		S10	/	废导热油包装桶	
		S11	/	废液压油包装桶	
		S12	废气处理	废活性炭	环卫统一清运
	S13	员工生活	生活垃圾		
	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根据调查，本项目为新建项目，项目租用原八达林新材料（东台）有限公司厂房，历史用途为八达林新材料（东台）有限公司进行人造饰面板生产，未发生过环境污染事件，无环保遗留问题，故不存在原有污染情况。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一、环境质量评价标准

1、大气环境质量标准

本项目所在地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为二类区,评价区域 PM_{2.5}、PM₁₀、SO₂、NO₂、NO_x、CO 和 O₃ 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及其修改清单中二级标准;非甲烷总烃参照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的标准, 甲醛执行《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 附录 D 标准, 具体见表 3-1。

表 3-1 环境空气污染物浓度限值 (单位: μg/m³, 除注明外)

评价因子	浓度限值			标准来源
	1 小时平均	24 小时平均	年平均	
SO ₂	500	150	60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及其修改单二级标准
NO ₂	200	80	40	
NO _x	250	100	50	
PM ₁₀	/	150	70	
PM _{2.5}	/	75	35	
CO	10mg/m ³	4mg/m ³	/	
O ₃	200	日最大 8 小时 160		
非甲烷总 烃	2.0mg/m ³			参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

项目	pH 值	DO	COD	BOD ₅	NH ₃ -N	石油类	TP	TN
III类标准	6~9	≥5	≤20	≤4	≤1.0	≤0.05	≤0.2	≤1.0

3、声环境质量标准

项目位于东台市高新技术示范园区内，项目建设地所在区域环境噪声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3 类标准，周边敏感目标保丰社区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标准。具体标准限值见表 3-3。

表 3-3 环境噪声限值（单位：dB(A)）

声环境功能区类	昼间	夜间
2 类	60	50
3 类	65	55

二、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1、大气环境质量现状

(1) 项目所在区域达标判断

根据《东台市 2023 年度环境质量公报》，2023 年市区空气质量指数优良天数（AQI≤100）306 天，优良率 83.8%；PM_{2.5} 浓度均值为 30.7μg/m³，是盐城市唯一双达省市考核目标地区。对照《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表 1 中二级标准，二氧化硫、二氧化氮、一氧化碳、PM_{2.5} 和 PM₁₀ 年均值达标，臭氧日最大 8 小时滑动平均值的第 90 百分位数为 163μg/m³，超标 0.02 倍。

(2) 基本污染物的环境质量现状评价

本项目区域空气质量现状数据采用东台市环境监测站设置在东台市实验中学南校区和西溪植物园大气自动监测站点 2023 年连续 1 年的数据，其污染物监测点基本信息及项目区域空气质量现状见表 3-4。

表 3-4 基本污染物环境质量状况

点位名称	监测点坐标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评价标准 ($\mu\text{g}/\text{m}^3$)	现状浓度 ($\mu\text{g}/\text{m}^3$)	最大浓度占标率/%	超标倍数	超标频率/%	达标情况
西溪植物园大气自动监测站点	32°51'10.830" 120°18'51.663"	S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60	8	13.3	0	-	达标
			98 百分位数日平均	150	13	8.7	0	-	达标
		N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40	20	50	0	-	达标
			98 百分位数日平均	80	54	67.5	0	-	达标
		PM ₁₀	年平均质量浓度	70	50	71.4	0	-	达标
			95 百分位数日平均	150	125	83.3	0	-	达标
东台市实验中学南校区大气自动监测站点	32°51'36.771" 120°16'37.320"	PM 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	35	31	88.6	0	-	达标
			95 百分位数日平均	75	78	104	0.04	6.0	不达标
		CO	95 百分位数日平均	4000	900	22.5	0	-	达标
		O ₃	90 百分位最大 8 小时平均值	160	163	101.9	0.02	10.7	不达标
		上述数据表明，西溪植物园大气自动监测站点及东台市实验中学南校区大气自动监测站点二氧化硫、氮氧化物、PM ₁₀ 、PM _{2.5}							

年平均浓度全部达标；二氧化硫、氮氧化物、PM₁₀、一氧化碳 95 百分位数日平均浓度达标，PM_{2.5} 95 百分位数日平均浓度及臭氧 90 百分位最大 8 小时平均值超标，超标倍数分别为 0.04 倍、0.02 倍。

综上，本项目所在区域为不达标区，不达标因子为 PM_{2.5} 及臭氧。

东台市暂未制定大气达标方案，根据《东台市“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将从“协同防治 PM_{2.5}、O₃ 污染、加强 NO_x 与 VOCs 协同控制、实施重点行业污染物深度治理、大力推进重点行业 VOCs 治理、强化车船油路港联合防控、推进扬尘精细化管控”等方面进行改善大气环境质量。

（3）特征污染物现状

项目所在地非甲烷总烃环境质量浓度引用《江苏科华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新上农田废农膜回收再利用项目》环境质量检测报告（检测报告编号：NVTT-2022-0029）中的监测数据，采样时间为2022年2月22日~2022年2月28日。依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评价范围内没有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网数据或公开发布的环境空气质量现状数据的，可收集评价范围内近3年与项目排放的其他污染物有关的历史监测资料。本项目引用点位于本项目东北侧997m，且监测时间在近3年内，故引用数据有效。

项目所在地NO_x、甲醛环境质量现状数据根据南京万全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项目所在地大气环境现状监测，监测点位为项目所在地（附图8）。监测时间为2024年7月2日-2024年7月8日，报告编号：NVTT-2024-H0088（附件14）。

监测点位基本信息见表3-5，监测结果见表3-6。						
表3-5 特征污染物监测点位基本信息						
监测点位	监测点坐标		监测因子	监测时段	相对厂界距离/m	
	经度	纬度				
G1项目所在地	120.517466	32.890939	NO _x 、甲醛	2024.07.02~2024.07.08	0	
G2引用（江苏科华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120.528409	32.894470	非甲烷总烃	2022.2.22~2022.2.28	NE 997	
表3-6 其他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数据						
污染物	监测结果				评价标准（mg/m ³ ）	达标情况
	浓度范围（mg/m ³ ）	检出限（mg/m ³ ）	最大浓度占标率%	超标率（%）		
非甲烷总烃（小时值）	0.65~1.18	0.07	59	0	2	达标
NO _x （日均值）	0.023~0.035	0.003	35	0	0.1	达标
甲醛（小时值）	ND	0.020	/	0	0.05	达标
从表中的数据可以看出：项目所在地NO_x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清单中二级标准，非甲烷总烃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中相关标准，甲醛符合《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附录D标准。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良好。 2、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东台市2023年度环境质量公报》，2023年，全市地表水环境质量持续良好。国、省考断面达到Ⅲ类水质比例均为100%；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全年均达到或好于Ⅲ类水质标准。 全市7条主要河流均达到Ⅲ类水质标准，水质状况良好，与上						

年相比，水质状况无显著变化。

泰东河东台（泰）断面水质达Ⅲ类标准。东台河富民桥断面水质达Ⅲ类标准。何垛河布厂东断面水质达Ⅲ类标准。梁垛河海堤桥断面水质达Ⅲ类标准。串场河廉贻大桥断面水质达Ⅲ类标准。三仓河南沈灶大桥断面水质达Ⅲ类标准。通榆河草堰大桥、北海桥2个断面水质达Ⅲ类标准。

3、声环境质量现状

本次声环境质量现状委托南京万全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24年7月5日-6日昼夜对周边敏感目标各检测一次，报告编号：NVT-2024-H0088（附件14）。监测结果见表3-7。

监测位置	2024.7.5		2024.7.6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北侧敏感点 N1	51.2	43.8	52.8	45.7

由监测结果可知：项目南侧敏感点监测点昼夜环境噪声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

4、生态环境

本项目位于东台市高新技术示范园区，不涉及生态环境保护目标，因此本项目无需进行生态现状调查。

5、电磁辐射

本项目不属于新建或改建、扩建广播电台、差转台、电视塔台、卫星地球上行站、雷达等电磁辐射类项目。因此，不进行电磁辐射现状监测和评价。

6、地下水、土壤环境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生活污水和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达标后接管至东台亚同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固废均按照相关要求做好防渗、防雨、防漏、防火等防范措施。因此，正常情

况下不存在土壤、地下水环境污染途径，不开展地下水、土壤环境质量现状调查。

1、大气环境保护目标

本项目 500m 范围内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等保护目标。

本项目厂界外 500 米大气环境保护目标见表 3-8。

表 3-8 建设项目大气环境保护目标

环境保护目标名称	坐标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户/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 (m)	环境功能
	经度	纬度					
保丰社区	120.518088	32.893011	居民区	31/99	北	30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及其修改单二级标准
	120.518689	32.888885	居民区	54/173	南	166	
上官社区	120.515556	32.887948	居民区	14/45	西南	256	

2、声环境保护目标

厂界外周边 50 米范围内声环境保护目标详见下表。

表 3-9 声保护目标

序号	保护目标名称	坐标/m		方位	距厂界最近距离/m	规模/人	执行标准/功能区类别	声环境保护目标情况说明
		X	Y					
1	保丰社区	0	30	北	30	32	2 类	砖结构，坐北朝南，一层

3、地下水环境保护目标

本项目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饮用水水源、热水、

	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 4、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本项目位于东台市高新技术示范园区，未在工业园区外新增用地，周围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	1、废气排放标准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非甲烷总烃、甲醛有组织排放执行《木材加工行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436-2022）表1标准，厂区内和厂界无组织非甲烷总烃、甲醛执行《木材加工行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436-2022）表3、表4标准。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3标准。天然气燃烧废气有组织排放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385-2022）表1标准，基准氧含量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385-2022）表5中燃气锅炉（单台出力65t/h及以下）标准。 食堂2个基准灶头，食堂油烟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小型标准。 表 3-10 本项目大气污染物有组织排放标准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污染物名称</th><th>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³)</th><th>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th><th>标准来源</th></tr> </thead> <tbody> <tr> <td>非甲烷总烃</td><td>40</td><td>/</td><td rowspan="2">《木材加工行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436-2022）表 1 标准</td></tr> <tr> <td>甲醛</td><td>4</td><td>/</td></tr> <tr> <td>颗粒物</td><td>10</td><td>/</td><td rowspan="3">《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385-2022）表 1 标准</td></tr> <tr> <td>SO₂</td><td>35</td><td>/</td></tr> <tr> <td>NO_x</td><td>50</td><td>/</td></tr> </tbody> </table>			污染物名称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标准来源	非甲烷总烃	40	/	《木材加工行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436-2022）表 1 标准	甲醛	4	/	颗粒物	10	/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385-2022）表 1 标准	SO ₂	35	/	NO _x	50	/
污染物名称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标准来源																					
非甲烷总烃	40	/	《木材加工行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436-2022）表 1 标准																					
甲醛	4	/																						
颗粒物	10	/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385-2022）表 1 标准																					
SO ₂	35	/																						
NO _x	50	/																						

烟气黑度 （林格曼 黑度）/ 级	1		
表 3-11 厂区内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限值			
污染物项目	监控点限值 （mg/m ³ ）	限值含义	无组织排放监控位置
非甲烷总 烃	6	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	在厂房外设置监控 点
	20	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 值	
甲醛	0.4	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	
表 3-12 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限值			
污染物名称	监控浓度限值 mg/m ³	监控位置	执行标准
甲醛	0.05	在企业边界设 置监控点	《木材加工行业大气污染 物排放标准》 （DB32/4436-2022）表 4 标准
非甲烷总烃	4		
颗粒物	0.5	边界外浓度最 高点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 准》（DB32/4041-2021） 表3标准
表3-13 基准氧含量（单位：%）			
锅炉类型		基准氧含量	
燃油、燃气锅炉	单台出力65t/h以下	3.5	
表3-14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限值（单位：mg/m ³ ）			
规模	小型	中型	大型
基准灶头数	≥1，<3	≥3，<6	≥6
对应灶头总功率	1.67，<5.00	≥5.00，<10	≥10
对应排气罩灶面总投影面积（m） （m ² ）	≥1.1，<3.3	≥3.3，<6.6	≥6.6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mg/m ³ ）	2.0		
净化设施最低去除效率（%）	60	75	85
2、废水排放标准			
本项目生活污水和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接入东 台亚同水处理有限公司，废水接管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1中B级标准。尾水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后最终排入何垛河。具体标准见下表。废水接管与排放标准限值见表3-15。

表 3-15 污水接管标准和排放标准（单位：mg/L，pH 值无量纲）

项目	接管标准	尾水排放标准
pH 值	6~9	6~9
COD	≤500	≤50
SS	≤400	≤10
氨氮	≤45	≤5（8）
总磷（以 P 计）	≤8	≤0.5
总氮	≤70	≤15
动植物油	≤100	≤1

注：括号外数值为水温>12度时的控制指标，括号内数值为水温≤12度时的控制指标。

3、噪声排放标准

本项目营运期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见表3-16。

表 3-16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单位：dB(A)）

类别	昼间	夜间
3 类	65	55

4、固废处置标准

危险废物的暂存、处置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和《江苏省固体废物全过程环境监管工作意见》（苏环办[2024]16 号）中相关规定要求。

一般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和《关于进一步完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环境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23]327 号）中有关规定。

生活垃圾的处理参照执行《城市生活垃圾处理及污染防治技术政策》（建城[2000]120号）、《生活垃圾处理技术指南》（建

	城[2010]61号)、《城市生活垃圾管理办法》(建设部令第157号)以及国家、省市关于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的法律法规。
--	--

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建成投产后，全厂污染物排放总量见表3-16。

表 3-16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 单位：t/a

种类	污染物		产生量	削减量	接管量	最终排放量	
废水	废水量		2160	/	2160	2160	
	COD		0.864	0.1728	0.6912	0.108	
	SS		0.756	0.3024	0.4536	0.0216	
	NH ₃ -N		0.0756	0	0.0756	0.0108	
	TN		0.0972	0	0.0972	0.0324	
	TP		0.0086	0	0.0086	0.0011	
	动植物油		0.096	0.0864	0.048	0.0022	
废气	有组织	非甲烷总烃		0.6974	0.6625	/	0.3709
		其中	甲醛	0.0351	0.0333	/	0.0015
		颗粒物		0.0172	0	/	0.0172
		SO ₂		0.0199	0	/	0.0199
		NO _x		0.0503	0	/	0.0503
	无组织	非甲烷总烃		0.0775	/	/	0.0775
		其中	甲醛	0.0039	/	/	0.0039
固废	一般固废		3.36	3.36	0		
	危险废物		14.9225	14.9225	0		
	生活垃圾		30	30	0		

(1) 废水

本项目食堂废水、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接管至东台亚同水处理有限公司集中处理，全厂废水接管量为 2160t/a：COD 0.6912t/a、SS 0.4536t/a、氨氮 0.0756t/a、总氮 0.0972t/a、总磷 0.0086t/a、动植物油 0.048t/a。

(2) 废气

本项目废气非甲烷总烃有组织排放量 0.3709t/a，需向盐城市东台生态环境局申请总量。

	(3) 固体废物的排放总量为零，符合总量控制的要求。
--	----------------------------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本项目生产厂房为租赁厂房，厂房已建成，仅涉及设备安装，建设过程不涉及土建施工，施工期污染不大，不产生土建施工的相关环境影响，如扬尘、施工生活污水等污染问题。但在设备安装过程会产生一些机械噪声，源强峰值可达 85~90 分贝，因此，为控制设备安装期间噪声污染，施工单位应尽量采用低噪声的器械，避免夜间进行高噪振动操作，从而减轻对项目周界声环境的影响。另外，设备安装产生的固废（设备包装材料）应妥善处理，能利用的应利用，不能利用的作为一般固废委托处置。设备安装期的影响较短暂，随着安装调试的结束，环境影响随即停止。 施工期主要防范措施： a.加强施工管理，合理安排施工机械设备组装和施工时间，避免在居民（休息时（晚 10:00-早 6:00）施工。除特殊需要作业外（经生态环境局批准并公布），禁止夜间以后进行产生环境噪声污染的施工。 b.尽量采用低噪音施工设备和噪声低的施工方法，作业时在高噪声设备周围设置屏蔽；对施工设备进行合理布局，选择低噪声的机械设备。
-----------	---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一、废气 1、源强分析 详见大气专项。 2、大气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项目所在区域大气环境质量良好，为不达标区，不达标因子为PM_{2.5}和O₃，特征污染物非甲烷总烃、甲醛和氮氧化物达标。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污染物主要为颗粒物、非甲烷总烃、甲醛、SO₂、NO_x和油烟，通过有效的废气治理设施处置后，废气污染物排放速率、排放浓度均满足相关规定的相应排放限值；以生产车间设置50m卫生防护距离，形成卫生防护距离包络线，卫生防护距离范围内无居民、医院、学校等环境敏感点，今后也不得新建居民区、医院、学校等环境敏感点。 本项目在落实废气污染防治措施的前提下环境影响可控，且废气污染防治措施技术可行、经济合理、满足长期稳定运行和达标排放的要求。
----------------------------------	--

二、废水

1、源强分析

①生活污水

本项目劳动定员100人，生活用水量按50L/(人·班)，全年按300天计，则生活用水使用量为1500t/a，生活用水损耗率为20%，则生活污水产生量为1200t/a，排入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至东台亚同水处理有限公司集中处置，尾水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后排放至何垛河。

②食堂废水

本项目食堂每日为100名员工提供2餐，根据《建筑给水排水设计标准》（GB50015-2019），食堂用水量按20L/（人·次），全年按300天计，则食堂用水使用量为1200t/a。损耗率为20%，则食堂废水产生量为960t/a，排入隔油池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起进入化粪池处理，处理后一起接管至东台亚同水处理有限公司集中处置，尾水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后排放至何垛河。

表4-1 本项目水污染源强汇总表

污染源	废水产生量 t/a	污染物名称	产生情况		处理措施	去除率%	污水接管量 t/a	排放情况		排放去向
			浓度 mg/L	产生量 t/a				浓度 mg/L	排放量 t/a	
生活污水、食堂废水	2160	COD	400	0.864	化粪池、隔油池	20	2160	320	0.6912	接管至东台亚同水处理有限公司
		SS	350	0.756		40		210	0.4536	
		NH ₃ -N	35	0.0756		0		35	0.0756	
		TN	45	0.0972		0		45	0.0972	
		TP	4	0.0086		0		4	0.0086	
		动植物油	100	0.096		50		50	0.048	

表 4-2 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表

废	污染物	排	排	污染治理设施	接管口	接	接管
---	-----	---	---	--------	-----	---	----

水类别	种类	放去向	放规律	污染物 治理设 施编号	污染物 治理设 施名称	污染 治理 设施 工艺	编号	管 口 设置 是否 符合 要求	口类 型
生活 污 水、 食 堂 废 水	COD、 SS、 NH ₃ -N、 TN、TP、 动植物 油	东台亚同水处理有限公司	间断 排 放、 排 放 期 间 流 量 不 稳 定	TW001	化粪池	-	DW001	☒ 是 ☐ 否	☒ 企 业 总 排 ☐ 雨 水 排 放 ☐ 温 排 水 排 放 ☐ 车 间 或 车 间 处 理 设 施 排 放 ☐
雨水	COD、SS	进入市政雨水管网	间断 排 放、 排 放 期 间 流 量 不 稳 定	-	-	-	YS001	☒ 是 ☐ 否	☐ 企 业 总 排 ☒ 雨 水 排 放 ☐ 清 净 下 水 排 放 ☐ 温 排 水 排 放 ☐ 车 间 或 车 间

										处理 设施 排放 口
表4-3 废水间接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地理坐标		废水排放量 (万t/a)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间歇排放时段	容纳污水处理厂信息		
		经度	纬度					名称	污染物种类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 (mg/L)
1	DW001	120.516629	32.891921	0.216	东台亚同水处理有限公司	间歇排放，排放期间流量稳定	/	东台亚同水处理有限公司	CO D	50
									SS	10
									氨氮	5（8）
									总磷	0.5
									总氮	15
									pH	6-9
									动植物油	1

2、废水治理设施及排放达标分析

（1）生活污水污染防治措施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起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到东台亚同水处理有限公司集中处置，尾水排放至何垛河。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1200t/a（4t/d），食堂废水产生量为 960t/a（3.2t/d），江苏沃纳雅应急装备科技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共用化粪池，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0.4t/d，项目租用厂房建有化粪池（处理能力 10t/d）和隔油池（处理能力 5t/d），处理能力满足需求。

化粪池是利用沉淀和厌氧发酵的原理，去除生活污水中悬浮性有机物的处理设施。其原理是固化物在池底分解，上层的水化物体，进

入管道流走，防止了管道堵塞，给固化物体（粪便等）有充足的时间水解。隔油池原理是利用废水中悬浮物和水的比重不同而达到分离的目的。生活污水和食堂废水中的污染物为 COD、SS、NH₃-N、TN、TP 及动植物油等，水质简单、可生化性强，依托隔油池及化粪池预处理后能够满足东台亚同水处理有限公司接管要求。

（2）生活污水接管可行性分析

①东台亚同水处理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工艺

东台亚同水处理有限公司位于东台市高新技术示范园区中部现有清源污水处理厂西侧，污水处理规模4.8万t/d，土建工程、处理设施均分三期建设，按一期1.6万t/d、二期1.6万t/d、三期1.6万t/d规模建设，2014年1月，《东台亚同水处理有限公司项目（一期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获得原东台市环保局批复，采用以混凝沉淀为主的预处理、以“水解酸化+A²/O”为主的二级生化处理、以曝气生物滤池（BAF）为主的深度处理的技术路线。

出水水质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1一级A标准，尾水排入何垛河。具体工艺流程如图4-1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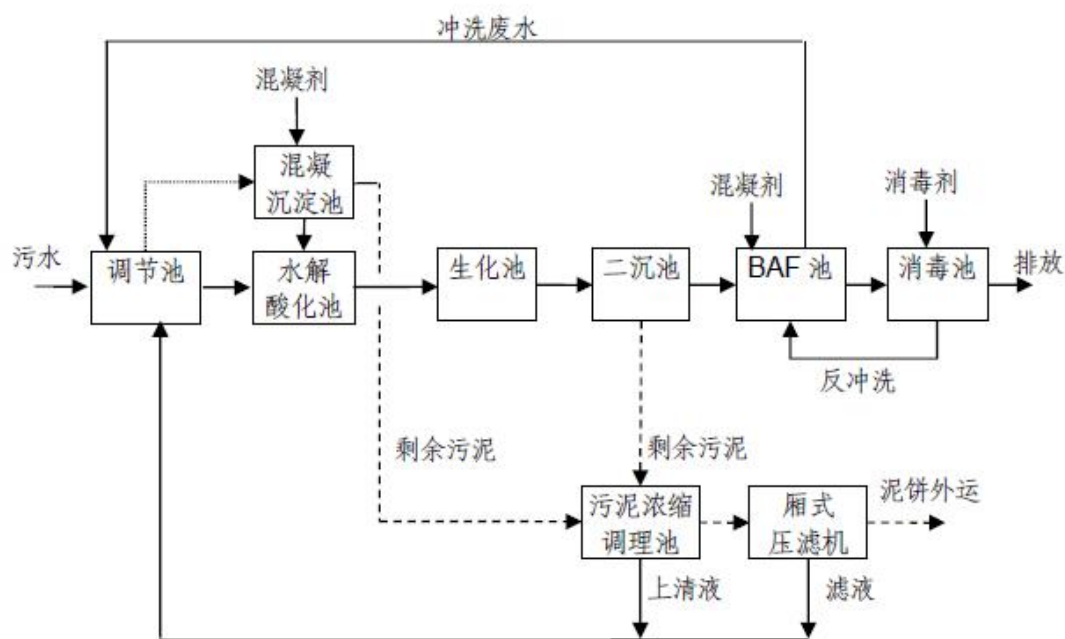


图4-1 东台亚同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工艺流程图

②处理能力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新增废水量为2160t/a（7.2t/d），东台亚同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规模1.6万t/d，目前已建、在建、拟建（已批复）项目废水纳管量约为13360m³/d，剩余处理能力2640t/d，本项目废水量约占剩余处理能力的0.28%，由此可见，东台亚同水处理有限公司有足够的处理能力满足项目的废水处理需求。

③工艺上的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食堂废水，水质简单，排放量较小，不会对东台亚同水处理有限公司正常运行造成影响。

③接管标准上的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和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和化粪池处理后的出水水质为COD 320mg/L，SS 210mg/L，NH₃-N 35mg/L，TN 45mg/L，TP 4mg/L，动植物油10mg/L，可满足东台亚同水处理有限公司接管要求。

④管线、位置落实情况分析

目前项目所在地污水管网已铺设到位，具备接管条件，且在东台亚同水处理有限公司接管范围内。因此，本项目污水接入东台亚同水处理有限公司从管线、位置落实情况上分析是可行的。

3、废水自行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 819-2017），本项目废水、雨水监测点、监测项目及监测频次见下表：

表 4-4 废水污染源监测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废水排口	DW001	COD、SS、氨氮、总磷、总氮、动植物油	1 次/年
雨水排口	YS001	COD、SS	雨水排口有流动水 1 次/月，一年无异常后，1 次/季度

三、噪声

1、噪声源强分析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有热压机、温模机、空压机、雕刻机、包装机、风机等设备，噪声源强约75~85dB(A)。本项目噪声源强如表4-5、4-6所示。

表4-5 室内噪声源一览表

序号	建筑物名称	声源名称	型号	声源源强	声源控制措施	空间相对位置 /m			距室内边界距离/m	室内边界声级 /dB(A)	运行时段	建筑物插入损失 /dB(A)	建筑物外噪声	
				声功率级 /dB(A)		X	Y	Z					声压级 /dB(A)	建筑物外距离 /m
1	生产车间	热压机	2000T-4*9 上置式双贴面自动热压机	75	厂房隔声、减震、吸声	62	10	1	8	39.15	两班制 20小时生产	20	东 4.04 南 1.46 西 10.54 北 6.41	东 1 南 1 西 1 北 1
2		热压机	2400T-4*9 上置式单贴面热压机	75		44	10	1	10	42.13				
3		热压机	2800T-4*9 上置式单贴面热压机	75		26	10	1	10	42.13				
4		热压机	(进口全自动生产线) 双面热压机	75		8	10	1	8	39.15				
5		温模机	超低氮 7.5KW20 万大	75		60	10	1	10	39.44				

		卡												
6	温模机	超低氮 11KW30 万大 卡	75		30	10	1	10	42.96					
7	雕刻机	/	85		50	25	1	10	51.02					
8	包装机	/	80		20	25	1	10	46.02					
9	空压机	/	85		50	25		10	51.02					

注：以生产车间西南角为（0,0,0）点。

表4-6 室外噪声源一览表

序号	声源名称	型号	空间相对位置/m			声功率级 /dB(A)	声源控制 措施	运行时段
			X	Y	Z			
1	风机 1	/	99	80	0	85	采用低噪 声设备，减 振，隔声	两班制 20 小时生产
2	风机 2	/	96	36	0	85		

注：以厂界西南角为（0,0,0）点。

2、噪声达标情况分析

根据工程分析提供的噪声源参数，采用点声源等距离衰减预测模型，参照气象条件修正值进行计算，并考虑多声源叠加。噪声预测模型及方法使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21）提供的方法。

（1）声级的计算

$$L_{eqg} = 101g \left(\frac{1}{T} \sum_i t_i 10^{0.1L_{Ai}} \right)$$

式中：Leqg——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

点的等效声级贡献值，dB(A)；

LA_i——i声源在预测点的A声级，dB(A)；

T——预测计算的时间段，s；

t_i——i声源在T时段内的运行时间，s。

(2) 点声源衰减公式

计算采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21）中推荐的点声源衰减模式，计算公式如下：

$$L_p(r) = L_w + D_C - (A_{div} + A_{atm} + A_{gr} + A_{bar} + A_{misc})$$

式中：L_p(r)——预测点处声压级，dB；

L_w——由点声源产生的声功率级（A计权或倍频带），dB；

D_C——指向性校正，它描述点声源的等效连续声压级与产生声功率级L_w的全向点声源在规定方向的声级的偏差程度，dB；

A_{div}——几何发散衰减，公式： $A_{div} = 20 \lg(r/r_0)$

A_{atm}——空气吸收引起的衰减，公式： $A_{atm} = \frac{a(r-r_0)}{1000}$ ，其中a为大气吸收衰减系数。

A_{bar}——屏障引起的衰减。在单绕射（即薄屏障）情况，衰减最大取20dB(A)；在双绕射（即厚屏障）情况，衰减最大取25dB(A)。

A_{gr}——地面效应衰减，公式： $A_{gr} = 4.8 - \left(\frac{2h_m}{r}\right) \left[17 + \left(\frac{300}{r}\right)\right]$ ，其中h_m为传播路径的平均离地高度（m）。

A_{misc}——其他多方面效应引起的倍频带衰减。

(3) 室内声源等效室外声源声功率级计算方法

$$L_{p2}=L_{p1}-(TL+6)$$

式中：L_{p1}——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内某倍频带的声压级或A声级，dB；

L_{p2}——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外某倍频带的声压级或A声级，dB；

TL——隔墙（或窗户）倍频带或A声级的隔声量，dB。

（4）预测点的预测等效声级（Leq）计算公式：

$$L_{eq}=10\lg\left(10^{0.1L_{eqg}}+10^{0.1L_{eqb}}\right)$$

式中：Leqg——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的等效声级贡献值，dB(A)；

Leqb——预测点的背景值，d。

（5）预测结果

表4-7 噪声预测结果

序号	声环境保护目标名称	噪声背景值 /dB(A)		噪声现状值 /dB(A)		噪声标准 /dB(A)		噪声贡献值 /dB(A)		噪声预测值 /dB(A)		较现状增量 /dB(A)		超标和达标情况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1	东厂界	/	/	/	/	65	55	28.25	28.25	/	/	/	/	达标	达标
2	南厂界	/	/	/	/	65	55	25.61	25.61	/	/	/	/	达标	达标
3	西厂界	/	/	/	/	65	55	35.36	35.36	/	/	/	/	达标	达标
4	北厂界	/	/	/	/	65	55	34.68	34.68	/	/	/	/	达标	达标
5	北侧居民	52	44.75	52	44.75	60	50	29.66	29.66	52.03	44.88	0.03	0.13	达标	达标

通过减震、隔声和距离衰减，建设项目主要高噪声设备对各厂界的噪声贡献值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敏感目标处预测值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类标准。

3、运营期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为确保企业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3类标准规定要求，减少对周围及敏感点声环境质量的影响，应采取如下降噪措施：

(1) 选用低噪声动力设备与机械设备并按照工业设备安装的有关规定。

(2) 机械设备运转时，会引起基础结构的振动，振动经由固体传至它处。振动声多属低频噪声，采用一般隔声措施是难以解决的，需采取专门的减振措施。一般可采用中等硬度橡胶等容许应力较高的隔振材料与减振沟相结合的方法进行减振，这样，可降低噪声源强，并延长设备使用寿命，确保生产的连续性。

(3) 车间内及废气收集净化所需通风设施在选用低噪声型的基础上，应对风机进出口加装高效消声器，且排风口不应朝向厂界。

(4) 对高噪声源的动力设备，在采取必要的减振、隔声、消声等措施的基础上，需加强日常管理和维修，确保设备在正常情况下运行，杜绝因设备不正常运转而产生的高噪声现象。

(5) 选购设备应尽量选用低噪声设备。

(6) 合理布局，高噪声源尽量远离厂界；

(7) 切实做好绿化，在厂界周围种植高大植物，减轻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在采用上述噪声防治措施前提下，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3类标准。

4、噪声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 819-2017），本项目噪声污染源监测点位、监测因子及监测频次见下表。

表4-8 噪声排放污染源监测计划

监测类型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执行标准
噪声	厂界四周	Leq(A)	每季度一次，昼夜间测量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
	居民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2类标准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四、固体废物 1、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分析 本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边角料、不合格板、除尘灰、废包装材料、废滤袋、废导热油、废液压油、废导热油包装桶、废液压油包装桶、废活性炭和员工生活垃圾。 (1) 边角料 本项目在裁边过程中会产生三聚氰胺浸渍纸边角料，根据企业提供的资料，边角料产生量约为2.5t/a，收集后委外处置。 (2) 不合格板 本项目在质检过程中会产生不合格板，不合格板作为包装环节的产品外保护层使用，不作为固废处置。 (3) 除尘灰 本项目自动生产线配套的袋式除尘器装置定期清理滤袋内的除尘灰，与地面清扫收集的木屑灰尘一起由环卫清运，根据企业提供的资料，除尘灰产生量约0.05t/a。 (4) 废包装材料 原辅料拆封及成品包装时会产生一定废包装材料（未沾染危险废物），主要为包装袋、打包带等，根据企业提供的资料，产生量约0.8t/a，收集后外售处置。 (5) 废滤袋 本项目自动生产线配套的袋式除尘器滤袋每年更换一次，每次更换0.01t，由设备厂家上门更换和回收。 (6) 废导热油 温模机内的导热油循环使用，6-10年更换一次，更换量为4t/6年，更换后的废导热油密封存储于废导热油包装桶内，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
--------------	---

(7) 废液压油

热压机内的液压油循环使用，5-8年更换一次，更换量为4t/5年，更换后的废液压油密封存储于废液压油包装桶内，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

(8) 废导热油包装桶

在更换导热油时会产生废导热油包装桶，每次产生废导热油包装桶20个，每个包装桶重约0.5kg，则废导热油包装桶产生量为0.01t/6年，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

(9) 废液压油包装桶

在更换液压油时会产生废液压油包装桶，每次产生废液压油包装桶20个，每个包装桶重约0.5kg，则废液压油包装桶产生量为0.01t/5年，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

(10) 废活性炭

本项目有机废气处理需使用活性炭，因此会有废活性炭产生。活性炭吸附的有机物的量约0.6625t/a，本项目废气处理更换活性炭量约6.24t/a，则本项目废活性炭量约6.9025t/a，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11) 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垃圾按人均1kg/(人·天)计算，本项目员工100人，产生量约为30t/a，定期委托环卫部门处置。

根据《固体废物鉴别标准 通则》（GB34330-2017）的规定，判断本项目副产物是否属于固体废物，本项目主要固体产物有关固废属性判定情况见下表4-9。

表4-9 本项目副产品产生情况及副产物属性判定汇总表

副产物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预测产生量(t/a)	种类判断		
					固体废物	副产品	判断依据
边角料	裁边	固态	纸	2.5	√	/	《固体废物鉴别标

除尘灰	废气处理	固态	木粉	0.05	√	/	准 通则》 (GB34330-2017)
废包装材料	包装、原辅料拆封	固态	塑料、纸等	0.8	√	/	
废滤袋	废气处理	固态	布	0.01	√	/	
废导热油	温模机导热油箱	液态	矿物油	4t/6 年	√	/	
废液压油	热压机液压油箱	液态	矿物油	4t/5 年	√	/	
废导热油包装桶	/	固态	矿物油、塑料	0.01t/6 年	√	/	
废液压油包装桶	/	固态	矿物油、塑料	0.01t/5 年	√	/	
废活性炭	废气处理	固态	非甲烷总烃等	6.9025	√	/	
生活垃圾	办公生活	固态	纸壳等	30	√	/	

本项目固废源强及处置情况详见表4-10。

表4-10 本项目固废产生情况一览表

固废名称	属性	产生工序	形态	危险特性鉴别方法	废物类别	预计产生量(t/a)	处置去向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办公生活	固态	《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目录》 (公告 2024 年 第 4 号)	SW64, 900-099-S64	30	环卫清运
边角料		裁边	固态		SW17 900-005-S17	2.5	委外处置
除尘灰		废气处理	固态		SW17 900-099-S17	0.05	环卫清运
废包装材料		包装、原辅料拆封	固态		SW17 900-099-S17	0.8	外售处置
废滤袋		废气处	固		SW59	0.01	厂家

			理	态		900-009-S59		回收
废导热油	危险废物	温模机 导热油箱	液态	《国家危 险废物名 录》（2021 年）	HW08 900-249-08	4t/6 年	委托有资 质单 位处 置	
废液压油		热压机 液压油箱	液态		HW08 900-218-08	4t/5 年		
废导热油包装桶		/	固态		HW08 900-249-08	0.01t/6 年		
废液压油包装桶		/	固态		HW08 900-249-08	0.01t/5 年		
废活性炭		废气处 理	固态		HW49 900-039-49	6.9025		

表 4-11 本项目危险废物汇总表											
序号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产生量 (t/a)	产生 工序 及装 置	形态	主要 成分	有害 成分	产废 周期	危险 特性	污染 防治 措施
1	废导热油	HW08	900-249-08	4t/6 年	温模 机导 热油 箱	液态	矿物 油	矿物 油	6 年	T,I	暂存于危废仓库中，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 置
2	废液压油	HW08	900-218-08	4t/5 年	热压 机液 压油 箱	液态	矿物 油	矿物 油	5 年	T,I	
3	废导热油包装桶	HW08	900-249-08	0.01t/6 年	/	固态	矿物 油、 塑料	矿物 油	6 年	T,I	
4	废液	HW08	900-249-08	0.01t/5 年	/	固态	矿物 油、	矿物	5 年	T,I	

	压 油 包 装 桶						塑料	油			
5	废 活 性 炭	HW49	900-039-49	6.9025	废气 处理	固 态	非甲 烷总 烃等	非甲 烷总 烃等	75 天	T	

2、固体废物处置可行性分析

(1) 一般固废处置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一般固废产生量为3.36t/a，统一收集后出售，周转周期为每月一次。本项目一般固废仓库为30m²，可以满足固废堆放需要，因此本项目一般固废仓库面积满足需求，是可行的。

(2) 危险废物处置可行性分析

①危险废物贮存场所选址可行性

项目所在地地质结构稳定，地震烈度为7度，符合要求。危废暂存仓库基础做防渗处理，防渗层为2毫米厚高密度聚乙烯，渗透系数 $\leq 10^{-10}$ 厘米/秒。危废暂存仓库周围设置围堰防止有害物质泄漏对地下水及周边水环境造成破坏。危废暂存仓库建设地不在溶洞区或易遭受严重自然灾害如洪水、滑坡，泥石流、潮汐等影响的地区，在易燃、易爆等危险品仓库、高压输电线防护区区域以外，在居民中心区常年最大风频的下风向。故危险废物贮存场所选址具有可行性。

本项目废导热油产生量4t/6年、废液压油产生量4t/5年、废导热油包装桶产生量20个/6年、废液压油包装桶产生量20个/5年、废活性炭产生量6.9025t/a。根据危废特性分别设置危废区域，废导热油和废导热油包装桶转运周期为1个月，废导热油暂存区域危废量最多为4t，废导

热油包装桶暂存区最多暂存20个，废导热油包装桶按每只占地面积0.3m²计，按双层暂存考虑，则废导热油及废导热油包装桶所需暂存面积为3m²；废液压油和废液压油包装桶转运周期为1个月，废液压油暂存区域危废量最多为4t，废液压油包装桶暂存区最多暂存20个，废液压油包装桶按每只占地面积0.3m²计，按双层暂存考虑，则废液压油及废液压油包装桶所需暂存面积为3m²；废活性炭暂存区域危废量最多为1.73t，密封包装后占地面积约10m²；因此本项目设置的26m²危废仓库，能够满足本项目危险废物暂存需求。

本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施）的名称、位置、占地面积、贮存方式、贮存容积、贮存周期等情况详见表4-12。

表4-12 拟建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施）基本情况表

贮存场所（设施）名称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位置	占地面积m ²	贮存方式	设计贮存能力t	最大贮存量t	产生量t/a	贮存周期
危废仓库	废导热油	HW08	900-249-08	生产车间北侧	3	密闭塑料桶盛装	4	4	4t/6年	1个月
	废导热油包装桶	HW08	900-249-08			密封堆放	0.01	0.01	4t/5年	1个月
	废液压油	HW08	900-218-08		3	密闭塑料桶盛装	4	4	0.01t/6年	1个月
	废液压油包装桶	HW08	900-249-08			密封堆放	0.01	0.01	0.01t/5年	1个月
	废活性炭	HW49	900-039-49		10	密封袋装	5	1.73	6.9025	1个月

	合计	16	/	13.02	11.7388	14.9225 ^a	/
a: 合计产生量为所有危险废物同时产生的情况。							
②危险废物贮存过程中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危险废物等在常温常压下贮存稳定，用容器包装，盛装危险废物的容器上必须粘贴符合规定的标签。项目产生的各类危险废物在做好贮存措施的情况下，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③运输过程的环境影响分析 在运输过程中，如果管理不当或未采取适当的污染防治和安全防护措施，则极易造成污染。运输危险废物，必须同时符合两个要求，一是必须采取防止污染环境的措施，符合环境保护的要求，做到无害化的运输；二是必须将所运输的危险废物作为危险货物对待，遵守国家有关危险货物运输管理的规定，符合危险货物运输的安全防护要求，做到安全运输。项目应严格执行《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和《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同时危险废物装卸、运输应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编制《危险废物运输车辆事故应急预案》，杜绝包装、运输过程中危险废物散落、泄漏的环境影响。 ④委托处置的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产生危险废物均收集后委托资质单位处置，保证项目产生的危废全部得到安全处置，因此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交由资质单位处理后对环境影响较小。建议采取以下措施加强管理，尽量减少固体废物对环境的影响。 a.对固体废物实行从产生、收集、运输、贮存直至最终处理实行全过程管理； b.加强固体废物规范化管理，固体废物分类定点堆放，堆放场所远离办公区和周围环境敏感点。							

c.固体废物及时清运，避免产生二次污染； d.固体废物运输过程中应做到密闭运输，防止固体废物泄漏，减少污染。 综上，本项目产生的各种固体废物均能够得到有效的处理与处置，可以实现零排放，不会产生二次污染。 3、危险废物委托处置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废液压油、废液压油包装桶、废导热油、废导热油包装桶、废活性炭委托盐城淇岸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处置，盐城淇岸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位于盐城市阜宁澳洋工业园，经营能力包括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HW08），其他废物（HW49），可以接收本项目危险废物。 4、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 （1）贮存场所（设施）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一般固废仓库与危废仓库需根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15562.2-1995）修改单、《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HJ1276-2022）、《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江苏省固体废物全过程环境监管工作意见》（苏环办[2024]16号文）要求设置，要求做到以下几点： ①一般固废仓库具体要求如下： a.贮存、处置场的建设类型必须与将要堆放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类别一致。 b.加强监督管理，采取防火、防扬散、防雨、防流失措施，贮存、处置场应按GB1552.2设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 c.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管理台账制定指南（试行）》建立一
--

般固体废物进出台账。

②危险废物仓库要求如下：

a.危险废物仓库内危险废物均使用密闭容器盛装，无法装入常用容器的危险废物用防漏胶袋盛装；

b.不同类别的危险废物分别盛装在不同的容器中，不相容的危险废物必须分开存放，并设有隔离间隔断；

c.所有包装容器、包装袋必须贴上危险废物标签，危险废物标签上文字字体为黑色、底色为醒目的桔黄色；危险废物标签应稳妥地贴附在包装容器或包装袋的适当位置，并不被遮盖或污染使其上的资料清晰易读；

d.包装容器必须完好无损，没有腐蚀、污染、损毁或其它能导致其包装效能减弱的缺陷；已装盛废物的包装容器应妥善盖好或密封，容器表面应保持整洁，不应粘附任何危险废物；

e.危险废物暂存间要满足防风、防雨、防晒、防渗漏的要求；

f.危险废物暂存间应安装门锁且设有专人管理，禁止无关人员进入。

g.危险废物暂存间必须按《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15562.2-1995）修改单规定设置警示标志，周围应设置围墙或其它防护栅栏，设施内应配备通讯设备、照明设施、安全防护服及工具，并设有应急防护设施。

h.按照《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15562.2-1995）修改单和《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HJ1276-2022）设置标志，配备通讯设备、照明设备和消防设备，设置气体导出口及气体净化装置，确保废气达标排放；在出入口、设施

内部、危险废物运输车辆通道等关键位置按照危险废物贮存设施视频监控布设要求设置视频监控，并与中控室联网，鼓励有条件的企业采用云存储方式保存视频监控数据。

i.危险废物产生单位应按规定申报危险废物产生、贮存、转移、利用处置等信息，制定危险废物年度管理计划，并在“江苏省危险废物全生命周期监控系统”中备案。管理计划如需调整变更的，应重新在系统中申请备案。

危险废物产生企业应结合自身实际，按照《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和管理台账制定技术导则》（HJ1259-2022）建立危险废物台账，如实记载危险废物的种类、数量、性质、产生环节、流向、贮存、利用处置等信息，并在“江苏省危险废物全生命周期监控系统”中进行如实规范申报，申报数据应与台账、管理计划数据相一致。

加大企业危险废物信息公开力度，纳入重点排污单位的涉危企业应每年定期向社会发布企业年度环境报告。

j.企业应根据危险废物的种类和特性进行分区、分类贮存，设置防雨、防火、防雷、防扬尘、防渗漏装置及泄漏液体收集装置。对易爆、易燃及排出有毒气体的危险废物进行预处理，稳定后贮存，否则按易爆、易燃危险品贮存。贮存废弃剧毒化学品的，应按照公安机关要求落实治安防范措施。

②运输过程的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危废收集包括两个方面，一是在危险废物产生节点将危险废物集中到适当包装容器中或运输车辆上的活动；二是将已包装或装到运输车辆上的危险废物集中到危废仓库的内部转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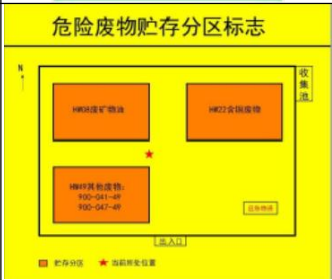
a.本项目产生的上述危险废物，在生产部位即由专人采用危废包

装袋、塑料桶装或铁桶等进行包装，利用专用平板拖车（叉车）运输至危废仓库指定位置分区暂存。包装运输过程中作业人员配备完善的手套、防护镜、防护服、防毒面具或口罩等个人防护装置，做好相应的防爆、防火、防中毒等安全防护措施和防泄漏、防飞扬、防雨等污染防治措施。

b.危险废物厂内运输路线主要在生产区域，不涉及办公区及生活区；危险废物由产生部位通过专门路线运输至危废仓库后，相关运输人员对转运路线进行检查，确保无遗撒情况发生。

c.危险废物的转移应根据《江苏省固体（危险）废物跨省市转移实施方案》《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部令 第23号）、《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及《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做好江苏省危险废物全生命周期监控系统上线运行工作的通知》（苏环办〔2020〕401号）中的规定执行，在对企业产生危险废物品种和数量仔细甄别的基础上，根据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将所有危险废物交有资质单位利用或处置，禁止在转移过程中将危险废物排放至外环境中。

d.危废的运输由危废委托单位委托有资质的专业公司采用密闭车辆进行运输。运输车辆应密封、防水、不渗漏，四周槽帮牢固可靠、无破损、挡板严密、在驶出装载现场前，应将车辆槽帮和车轮洗干净，不得带泥行驶，不得沿途泄露，运输时发现自身有泄漏的，应及时清扫干净。运输车辆应当按照相关市政管理行政部门依法批准的运输路线、时间、装卸地点运输和卸倒。危废运输尽可能避开居民聚集点、水源保护区、名胜古迹、风景旅游区等环境敏感区；在离居民住宅较近的地点运输时，应尽量避免早晨、中午时间，并应尽量避免上下班高峰期。运输过程中未经许可严禁将危废在厂外进行中转存放或堆放，

严禁将危废向环境中倾倒、丢弃、遗洒。危废运输过程中不得进行中间装卸操作。 采取上述措施后，拟建项目危险废物厂内运输过程污染防治措施与《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中要求相符，项目危险废物运输方式、运输线路合理。 ③排污口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 建设单位应按照《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15562.2-1995）修改单和《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HJ1276-2022）设置固体废物堆放场的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具体要求见表 4-13。					
表 4-13 各排污口环境保护图形标志					
排放口名称	图形标志	形状	背景颜色	图形颜色	提示图形符号
一般工业固废贮存设施	提示标志	正方形边框	绿色	白色	
危险废物贮存设施	分区标志	长方形边框	黄色	桔黄色	
	贮存设施标志牌	长方形边框	黄色	黑色	

	包装识别标签	/	桔黄色	黑色	危险废物 废物名称: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主要成分: 有害成分: 危险特性: 注意事项: 数字识别码: 产生/收集单位: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产生日期: 废物重量: 备注: 
通过以上措施，建设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均得到了妥善处置和利用，对外环境的影响可减至最小程度。 5、环境管理要求 ①本项目危险废物在危废暂存间暂存，危废暂存间建设应满足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有符合危险废物收集、暂存、运输污染防治措施的要求的专用标志。 ②危险废物暂存做好危险废物情况的记录，注明危险废物的名称、来源、数量、特性和包装容器的类别、入库日期、存放库位、废物出库日期及接收单位名称。 ③项目危险废物采用专用容器，厂外运输委托资质单位进行运输。强化废物产生、收集、贮运各环节的管理，杜绝固废在室内的散失、渗漏。做好固体废物在室内的收集和储存相关防护工作，收集后进行妥善处置。建立完善的规章制度，以降低危险固体废物散落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④通过“江苏省危险废物全生命周期监控系统”进行危险废物申报登记，将危险废物的实际产生、贮存、利用、处置等情况纳入生产记录，建立危险废物管理台账和企业内部产生和收集、贮存、转移等部门危险废物交接制度。 综上所述，建设项目产生的固废经上述措施均可得到有效处置，					

不会造成二次污染，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固废处理措施是可行的。

五、地下水、土壤

1、污染源与污染途径

根据项目工程分析可知，项目营运期土壤、地下水影响源主要有：

（1）废气

本项目主要废气污染因子有非甲烷总烃和甲醛。非甲烷总烃为挥发性有机物物质，因此考虑大气沉降对土壤的影响。

（2）废水

本项目厂房做好防渗，严格采取防渗措施，生产废水仅为冷却塔强排水，因此不考虑此影响。

（3）原料、废液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涉及使用液压油、导热油等原辅材料，上述原料主要含矿物油和石油烃，均不涉及重金属。

原料储存仓库、危废仓库中，各类物料均为桶装或袋装，且危废暂存库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设置，做到了防漏、防渗。因此不考虑此影响。

2、地下水和土壤防渗、防污措施

对厂区及各装置设施采取严格的防渗措施。防渗处理是防止地下水污染的重要环保保护措施，也是杜绝地下水污染的最后一道防线，依据项目区域水文地质情况及项目特点，提出如下污染防治措施及防渗要求。

本项目厂区应划分为重点防渗区、一般防渗和简单防渗区，不同的污染物区，采取不同等级的防渗措施，并确保其可靠性和有效性。一般污染区的防渗设计应满足《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

(GB16889-2024)，重点及特殊污染区的防渗设计应满足《危险废物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8-2019)。 厂区防渗分区划分及防渗等级见表4-14。 表4-14 污染区划分及防渗等级一览表 <table> <tr> <th>分区</th><th>定义</th><th>厂内分区</th><th>防渗等级</th></tr> <tr> <td>简单防渗区</td><td>除污染区的其他区域</td><td>办公室、食堂</td><td>一般地面硬化</td></tr> <tr> <td>一般防渗区</td><td>无毒性或毒性小的生产装置区</td><td>生产车间、一般固废仓库、成品仓库、原料储存仓库</td><td>等效黏土防渗层 Mb≥1.5m, K≤1×10⁻⁷cm/s; 或参照 GB16889 执行</td></tr> <tr> <td>重点防渗区</td><td>危害性大、毒性较大的生产装置区</td><td>危废仓库、事故应急池、化粪池、隔油池</td><td>等效黏土防渗层 Mb≥6m, K≤1×10⁻⁷cm/s; 或参照 GB18598 执行</td></tr> </table> 各类固废在产生、收集和运输过程中应采取有效的措施防止固废散失，危险废物暂存场所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设置防漏、防渗措施，确保危险废物不泄漏或者渗透进入地下水。当污染发生的时候，企业必须立即采取有效手段对土壤表层的掉落物料进行回收，如无法回收，需挖取受污染土壤，合理暂存，最后将其视作危险废物交由有处理资质单位进行处理，遏制污染物在土壤中进一步扩散。 3、跟踪监测 由于全厂采取分区防渗措施，当发生泄漏事故时，泄漏的物质能够得到有效的隔断收集，因此可不开展跟踪监测。 六、生态 本项目位于东台市高新技术示范园区，位于产业园区内，不需要设置生态保护措施。 七、环境风险				分区	定义	厂内分区	防渗等级	简单防渗区	除污染区的其他区域	办公室、食堂	一般地面硬化	一般防渗区	无毒性或毒性小的生产装置区	生产车间、一般固废仓库、成品仓库、原料储存仓库	等效黏土防渗层 Mb≥1.5m, K≤1×10 ⁻⁷ cm/s; 或参照 GB16889 执行	重点防渗区	危害性大、毒性较大的生产装置区	危废仓库、事故应急池、化粪池、隔油池	等效黏土防渗层 Mb≥6m, K≤1×10 ⁻⁷ cm/s; 或参照 GB18598 执行
分区	定义	厂内分区	防渗等级																
简单防渗区	除污染区的其他区域	办公室、食堂	一般地面硬化																
一般防渗区	无毒性或毒性小的生产装置区	生产车间、一般固废仓库、成品仓库、原料储存仓库	等效黏土防渗层 Mb≥1.5m, K≤1×10 ⁻⁷ cm/s; 或参照 GB16889 执行																
重点防渗区	危害性大、毒性较大的生产装置区	危废仓库、事故应急池、化粪池、隔油池	等效黏土防渗层 Mb≥6m, K≤1×10 ⁻⁷ cm/s; 或参照 GB18598 执行																

1、环境风险源识别

(1) 危险物质识别

本项目生产、储运过程中涉及的有毒有害、易燃易爆物质，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导则》HJ169-2018 中“表 B.1 突发环境事件风险物质及临界量”表格确定危险物质的临界量。当存在多种危险物质时，按下列公式计算物质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Q）。

$$Q = \frac{q_1}{Q_1} + \frac{q_2}{Q_2} + \dots \frac{q_n}{Q_n}$$

式中： q_1 、 q_2 、 q_n ——每种危险物质实际存在量，t；

Q_1 、 Q_2 、 Q_n ——各危险物质相对应的生产场所或贮存区临界量，t。

本项目生产、储运过程中涉及的突发环境事件风险物质及临界量见表 4-15。

表 4-15 本项目危险物质 Q 值确定表

序号	危险物质名称	分布情况	CAS 号	最大存在总量 qn/t	临界量 Qn/t	该种危险物质Q 值
1	液压油	生产车间	/	4	2500	0.0016
2	导热油	生产车间	/	4	2500	0.0016
3	废液压油	危废仓库	/	4	2500	0.0016
4	废导热油	危废仓库	/	4	2500	0.0016
合计						0.0064

注：其他危废参照《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分级方法》第八部分 危害水环境物质（慢性毒性类别：慢性 2）。

由表 4-15 可知，本项目 $Q < 1$ ，该项目风险潜势为 I。

(2) 储运等公辅设施危险识别

本项目使用的液压油、导热油含有矿物油，因此在储运过程中包装桶破损，导致泄漏，将对周边环境产生危害。

(3) 环保设施危险性识别

①废气处理设施

a.废气处理过程中，废气抽吸中发生风机、管道泄漏，有毒气体挥发进入大气环境，影响环境空气质量及对周围人群造成伤害。

b.废气处理设施出现故障，导致废气的事故排放。

②废水处理设施

a.本厂区内突发性泄漏和火灾爆炸事故泄漏、伴生和次生的泄漏物料、污水、消防废水可能直接进入厂内污水管网和雨水管网，未经处理后排入附近河流，给纳污河流造成一定的冲击及造成周边水环境污染。

③危废仓库

危废仓库的废料意外泄漏，若“三防”措施不到位，泄漏物将影响外环境并通过地面渗漏进而影响土壤和地下水。

2、环境风险类型及危害性分析

(1) 环境风险类型

根据风险物质及生产系统险识别结果，本项目环境风险类型包括油类物资、危险废物泄漏、火灾爆炸事故等引发的伴生/次生污染物排放。

(2) 风险危害性分析及扩散途径

①对大气环境的影响

泄漏过程中产生的有毒有害物质（非甲烷总烃等）通过蒸发等形式成为气体，火灾、爆炸过程中，有毒有害物质未燃烧完全或产生的废气，造成大气环境事故，从而造成对厂外环境敏感点和人群的影响。

②对地表水环境的影响

有毒有害物质发生泄漏、火灾、爆炸过程中，随消防尾水一同通过雨水管网、污水管网流入区域地表水体，造成区域地表水的污染事故。

③对土壤和地下水的影响

有毒有害物质发生泄漏、火灾、爆炸过程中，污染物抛洒在地面，造成土壤的污染；或由于防渗、防漏设施不完善，渗入地下水，造成地下水的污染事故。

除此之外，在有毒有害气体泄漏过程中，可能会对周围生物、人体健康等产生一定的事故影响。

3、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1）泄漏事故防范措施

危险废物存放的仓库应按有关规范要求进行设计和建设，地面及四壁均应做好防腐防渗处理，防止危险废物渗漏对地下水造成污染。危废仓库设置收集槽收集泄漏物料，配备无火花收容工具收纳泄漏物料。

（2）企业应认真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为安全生产创造条件，采取一切可能的措施，全面加强安全管理和安全教育工作，防止火灾事故的发生。同时，制订快速有效的火灾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建立环境风险事故报警系统体系，确保各种通讯工具处于良好状态，制定标准的火灾事故报警方法和程序，并对工人进行紧急事态时的报警培训；编制企业《安全管理制度》，成立火灾事故应急指挥小组和消防小组，明确各组员的工作职责和事故发生后的处理办法，平时作好救援专业队伍的组织、训练和演练，并对工人进行自救和互救知识的宣传教育。

(3) 加强对公司职工的教育培训，实行上岗证制度，增强职工风险意识，提高事故自救能力，制定和强化各种安全管理、安全生产的规程，减少人为风险事故（如误操作）的发生。

(4) 企业按照《企事业单位和工业园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导则》（DB32/T3795-2020）以及《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江苏省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的通知》（苏环发〔2023〕7号）、一图两单两卡的要求编制企业应急预案并实施报备，并建立项目的专项应急措施并定期进行演练。

(5) 企业设置与生产、储存、运输的物料和操作条件相适应的消防设施、手套和防毒面具供专职消防人员和岗位操作人员使用。

(6) 设立安全与环保专员，负责全厂的安全运营，建立完善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加强安全生产的宣传和教育，确保安全生产落实到生产中的每一个环节，禁止职工人员在车间内吸烟等；人员经过专业的安全教育培训，合格后方可上岗。

(7) 严格按照《建筑防火通用规范》（GB55037-2022）合理布置总图，各生产和辅助装置按功能分别布置，并充分考虑消防和疏散通道等问题，消防隔离带及消防通道要求参照消防有关要求建设、布置，消防通道和建筑物耐火等级应满足消防要求，在危险物品存放区设立警告牌（严禁烟火）。按照《建筑防火通用规范》（GB55037-2022）《建筑灭火器配置设计规范》（GB50140-2005）规定，应配置相应的灭火器类型（干粉灭火器等）与数量，并在火灾危险场所设置报警装置；严禁区内有明火出现。

(8) 工艺废气事故排放

本项目应该在废气处理设施系统控制上加以重视：在废气处理设

备的选用上应考虑性能较好、安全性高的设备；加强对设备的日常维护和管理；应配备备用设备。

（9）废水事故排放

根据《水体污染防控紧急措施设计导则》（中国石化建标[2006]43号），应急事故废水最大量的确定采用公式法计算，具体算法如下：

$$V_{\text{总}} = (V_1 + V_2 - V_3) \max + V_4 + V_5$$

式中：（ $V_1 + V_2 - V_3$ ） $\max$ ——指对收集系统范围内不同罐组或装置分别计算 $V_1 + V_2 - V_3$ ，取其中最大值；

V_1 ——收集系统范围内发生事故的一个罐组或一套装置的物料量，本项目无液体储罐，则 V_1 取 0。

V_2 ——在装置区或贮罐区一旦发生火灾、爆炸时的消防用水量，包括扑灭火灾所需用水量和保护临近设备或贮罐（最少三个）的喷淋水量。发生事故时的消防水量， m^3 ；

$$V_2 = \sum Q_{\text{消}} \times t_{\text{消}}$$

式中： $Q_{\text{消}}$ ——发生事故的储罐或装置同时使用的消防设施给水流量， m^3/h ；

$t_{\text{消}}$ ——消防设施对应的设计消防历时， h 。

本项目车间等级为丁类，根据《消防给水及消火栓系统技术规范》（GB 50974-2014），占地面积小于等于 $100hm^2$ ，且附有居住区人数小于或等于 1.5 万人时，同一时间内的火灾起数应按 1 起确定，低于 24 米高的丙类厂房考虑室内消防栓用水设计流量为 $10L/s$ ，火灾延续时间为 2h，即消防用水量为 $72m^3$ 。

V_3 ——发生事故时可以转输到其他储存或处理设施的物料量， m^3 ， $V_3=0m^3$ 。

V_4 ——发生事故时仍必须进入该收集系统的生产废水量， m^3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因此本项目 $V_4=0$ 。

V_5 ——发生事故时可能进入该收集系统的降雨量， m^3 。

$V_5=10qF$ ； q ——降雨强度， mm ；按平均日降雨量； $q=qa/n$ ； qa ——年平均降雨量， mm ； n ——年平均降雨日数； F ——必须进入事故废水收集系统的雨水汇水面积， ha ；

根据气象资料，年平均降雨量为 $1179.3mm$ ，年平均降雨日数按 126 天计算，雨水汇水面积以生产车间生产区域占地面积（ $0.32ha$ ）计算，则 $V_5=29.95m^3$ 。

通过以上数据可计算得本项目应急事故废水最大量为：

$$V_{\text{总}} = (V_1 + V_2 - V_3)_{\text{max}} + V_4 + V_5 = (0 + 72 - 0) + 0 + 29.95 = 101.95m^3$$

根据计算结果可知，事故应急池的有效容积应不少于 $101.95m^3$ ，本项目依托租用厂房现有 $300m^3$ 事故应急池，目前该事故池仅江苏沃纳雅应急装备科技有限公司使用，其所需事故废水收集有效容积为 $72m^3$ ，本项目所需事故应急池的有效容积不少于 $101.95m^3$ ，从事故池容积上看，本项目依托现有 $300m^3$ 事故池可行。本项目在依托现有事故池生产过程中，事故池发生事故废水外泄等环境事件，其环保责任均由八达林新材料东台有限公司承担。（详见附件 16）。

正常生产时保持事故池空置状态，当发生事故时关闭雨水排放阀，并开启事故池进水阀，一旦发生泄漏事故，废水可排入事故池，不向外排放，不会对保护目标产生影响。本项目应加强事故预防，定期巡查、调节、保养、维修，及时发现有可能引起的事故异常运行苗头。主要操作人员上岗前应严格进行理论和实际操作培训。

（10）应急监测

企业不具备应急监测能力，发生事故时由企业委托有资质单位负责对事故现场进行现场应急监测，对事故性质、参数与后果进行评估，为指挥部门提供决策依据。根据《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监测技术规范》（HJ589-2021）的要求，结合本项目情况，制定应急监测方案。

4、分析结论

本项目在落实上述风险防范措施以及应急措施的基础上，全厂风险水平可防控。

八、电磁辐射

本项目不涉及电磁辐射。

九、建设项目“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制度的规定，建设项目的污染治理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运行”。因此，本项目的污染治理设施必须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在各种污染治理设施未按要求完工之前，项目不得投入运行。

建设项目“三同时”污染治理措施、效果及投资概算见表4-16。

表4-16 “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类别	污染源	污染物	治理措施 (设施数量、规模、处理能力等)	数量	处理效果、执行标准或拟达标准	环保投资 (万元)	完成时间
废水	生活污水	COD、SS、氨氮、TN、TP	化粪池 10m ³ 、隔油池 5m ³	各 1 座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	/	与主体工程同步设计、施工、投产
	食堂废水	COD、SS、氨氮、TN、TP、动植物油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	/	

	废气	热压废气	非甲烷总烃、甲醛	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风量27000m³/h	1 套	《木材加工行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436-2022）表1标准	15	
		自动生产线清扫粉尘	颗粒物	设备自带袋式除尘器	2 套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3标准	/	
		天然气燃烧废气	颗粒物、SO ₂ 、NO _x	低氮燃烧器	1 套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385-2022）表1标准	4	
		食堂油烟	/	油烟净化装置，风量2500m³/h	1 套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7503-2001）小型标准	2	
	噪声	生产车间	噪声	厂房隔声、距离衰减，合理设置设备和厂房位置	/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3类区标准	2	
	固废	一般工业固废	边角料、除尘灰、废包装材料、废滤袋、不合格板	一般固废仓库 30m²	1 间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关于进一步完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环境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23]327号）	5	
		危险废物	废导热油、废液压油、废导热油包装桶、废液压油包装桶、废活性炭	危废仓库 26m²	1 间		/	

	其他 固废	生活垃 圾	环卫部门 定期清运	/		2	
土壤及地 下水	物料泄漏		地面硬 化、设置 分区防渗	/	不降低土壤及地下水 现状质量	3	
环 境 管 理 (机构、监 测能力等)	建立环境管理机构，委托第三方有资质的机构定期监 测。					3	
清污分流、 排 污 口 规 范 化 设 置 (流量计、 在 线 监 测 仪等):	排污口规范化建设，设置计量装置等；落实在排放口地 面醒目处设置环保图形标志牌。					0.5	
环境风险	编制应急预案，配备风险应急措施、应急物资及演练、 培训，建立并实施隐患排查等。					5	
事故应急 措施	依托现有应急事故池 1 座，300m ³					/	
卫生环境 防护范围	本项目以生产车间为边界设置 50 米卫生防护距离。					/	
合计						41.5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要素 \ 内容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DA001	非甲烷总烃、甲醛	1 套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 风量 27000m ³ /h	《木材加工行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436-2022) 表 1 标准
	DA002	颗粒物、SO ₂ 、NO _x	1 套低氮燃烧器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385-2022) 表 1 标准
	DA003	油烟	1 套油烟净化装置, 风量 2500m ³ /h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 (试行)》(GB18483-2001) 小型标准
	无组织	非甲烷总烃、甲醛	/	《木材加工行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436-2022) 表 3、表 4 标准
		颗粒物	设备自带袋式除尘器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 表 3 中标准
水环境	生活污水	COD、SS、氨氮、TN、TP	1 座化粪池、1 座隔油池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中的三级标准
	食堂废水	COD、SS、氨氮、TN、TP、动植物油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表 1 中 B 级标准

声环境	生产设备	噪声	优先选择低噪声设备，设备设置于室内，合理布局，距离衰减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3 类标准
电磁辐射	无			
固体废物	一般固废：边角料、除尘灰、废包装材料、废滤袋； 设 1 座 30m ² 一般固废仓库，边角料委外处置，除尘灰由环卫清运、废包装材料定期外售，废滤袋厂家回收			
	危险废物：废导热油、废液压油、废导热油包装桶、废液压油包装桶、废活性炭； 依托现有 26m ² 危险废物仓库，危险废物均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对危废仓库、生产车间等区域采取有效分区防渗措施。			
生态保护措施	/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对工作人员进行安全卫生和环保教育，加强管理；定期检查。厂房设置消火栓和灭火器；对照最新的政策和规范要求，及时编制环境应急预案，备齐应急物资，加强应急演练；依托现有 300m ³ 事故池。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1、环境管理 （一）环境管理机构设置 为了本工程在运营期能更好地执行和遵守国家、省及地方的有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及标准，接受地方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的环境监督，调整和制订环境规划和目标，进行一切与改善环境有关的管理活动，同时对工程施工及运营期产生的污染物进行监测、分析，了解工程对环境的影响状况，企业应设置专职的环境管理人员，配备一名管理人员分管环境保护管理工作，编入一名技术人员参与项目的环保设施“三同时”管理，同时需负责产生污染防治设施运行管理。由于环保工作政策性强，涉及多学科、综合性			

	知识，建议该项目的专职环境管理人员选用具备环保专业知识并有一定工作经验的专业人员担任。 （二）环境管理制度 （1）贯彻执行“三同时”制度：设计单位必须将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工程建设单位必须保证防治污染及其它公害的设施与主体工程项目同时施工、同时投入运行。 （2）排污权实行有偿使用制度：建设单位按照规定的时限申请并取得排污许可证，在缴纳使用费后获得排污权，或通过交易获得排污权，按照排污许可证的规定排放污染物。建设单位自行监测、执行报告及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监管执法信息应当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上记载，并按照规定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上公开。 （3）环保设施运行管理制度：应建立环保设施定期检查制度和污染治理措施岗位责任制，实行污染治理岗位运行记录制度，以确保污染治理设施稳定高效运行。当污染治理设施发生故障时，应及时组织抢修，并根据实际情况采取相应措施，防止污染事故的发生。 （4）建立企业环保档案：企业应对废水处理装置等进行定期监测，建立污染源档案，发现污染物非正常排放，应分析原因并及时采取相应措施，以控制污染影响的范围和程度。 （5）风险管理：由于风险情况下发生大气或水环境污染时，对环境空气及地表水影响较大。因此环境管理的重点是建立风险防范及应急措施，并确保在风险发生时能迅速启动应急预案。 企业制定严格的环境管理与环境监测计划，并以扎实的工作保证企业各项环保措施以及环境管理与环境监测计划在项目运营期得以认真落实，才能有效地控制和减轻污染，保护环境；只有通过规范和约束企业的环境行为，也才能使企业真正实现社会、经济和环境效益的协调发展，走可持续发展的道路。 2、排污口规范化整治 根据《关于印发<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的通知》（苏环控[1997]122号），污（废）水排放口、废气排气筒、噪声污染源和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所须
--	--

	规范化设置。 ①建立排污口档案内容包括排污单位名称、排污口编号、适用的计量方式、排污口位置；所排污染物来源、种类、浓度及计量记录；排放去向、维护和更新记录。 ②厂区车间、厂区总排口、固体废物贮存场所均应分别统一编号，设立标志牌，标志牌按照《环境保护图形标志》（GB15562.1-2-1998-5）修改单的规定统一定点监制。
--	---

六、结论

建设单位要严格执行环保各项规定，建设项目的污染防治措施必须实行“三同时”原则，即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并认真做好上述环保措施，实现各类污染物的达标排放。本项目在落实环评报告中的环境保护措施后，从环境保护的角度，具有可行性。

附图、附件清单：

附图 1 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平面布置图

附图 3 周边 500m 概况图

附图 4 生态空间管控图

附图 5 市域国土空间规划分区图

附图 6 东台市高新技术示范园区规划图

附图 7 分区防渗图

附图 8 监测点位图

附图 9 敏感目标分布图

附件 1 营业执照

附件 2 备案证

附件 3 建设项目环评审批征求意见表

附件 4 租房合同及产权证

附件 5 法人身份证

附件 6 环评合同

附件 7 委托书

附件 8 承诺书

附件 9 污水接管证明

附件 10 工程师勘探现场照片

附件 11 危废处置途径落实确认书

附件 12 工程实例检测报告

附件 13 东台市高新技术示范园区开发建设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

意见

附件 14 环境质量现状监测报告

附件 15 三聚氰胺浸渍纸检测报告

附件 16 关于化粪池、雨水排口及事故池环保责任主体划分书

附件 17 公示说明及公示截图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项目 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 废物产生量） 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 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 废物产生量） 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 废物产生量） ④	以新带老削减 量 （新建项目不 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 （固体废物产 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有组织）	非甲烷总 烃	0	0	0	0.3709	0	0.3709	+0.3709
	其中 甲 醛	0	0	0	0.0015	0	0.0015	+0.0015
	颗粒物	0	0	0	0.0172	0	0.0172	+0.0172
	SO ₂	0	0	0	0.0199	0	0.0199	+0.0199
	NO _x	0	0	0	0.0503	0	0.0503	+0.0503
废气（无组织）	非甲烷总 烃	0	0	0	0.4121	0	0.4121	+0.4121
	其中 甲 醛	0	0	0	0.0017	0	0.0017	+0.0017
废水	废水量	0	0	0	2160	0	2160	+2160

	COD	0	0	0	0.6912	0	0.6912	+0.6912
	SS	0	0	0	0.4536	0	0.4536	+0.4536
	NH ₃ -N	0	0	0	0.0756	0	0.0756	+0.0756
	TN	0	0	0	0.0972	0	0.0972	+0.0972
	TP	0	0	0	0.0086	0	0.0086	+0.0086
	动植物油	0	0	0	0.048	0	0.048	+0.048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0	0	0	3.36	0	3.36	+3.36
危险废物	危险废物	0	0	0	14.9225	0	14.9225	+14.9225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0	0	0	30	0	30	+30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